

Newamstar 新美星

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010

2018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何德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红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及经营目标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业务经营受各种风险因素影响，公司在本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就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做了专门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8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9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2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	指	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宝德机械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张家港宝德机械有限公司
德大机械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德大机械有限公司
新美星技术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新美星液体包装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德运咨询	指	公司股东张家港德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紫新包装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紫新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12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A 股	指	每股面值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新美星	股票代码	300509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新美星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iangsu Newamstar Packaging Machiner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Newamsta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何德平		
注册地址	张家港经济开发区南区（新泾东路）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600		
办公地址	张家港经济开发区南区（新泾东路）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6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newamstar.com		
电子信箱	dsh@newamstar.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侯礼栋	侯礼栋
联系地址	张家港经济开发区南区（新泾东路）	张家港经济开发区南区（新泾东路）
电话	0512-58693918	0512-58693918
传真	0512-58693908	0512-58693908
电子信箱	dsh@newamstar.com	dsh@newamstar.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张家港经济开发区南区（新泾东路）新美星证券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太湖新城金融三街嘉凯城财富中心 5 号楼 10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滕飞、王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4-187 号大都会广场	徐荔军、杜涛	2016 年 4 月 25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500,484,643.95	454,057,839.19	10.22%	448,284,301.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9,293,626.32	59,591,645.39	-0.50%	49,508,161.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9,297,581.07	46,872,354.28	5.17%	46,017,002.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5,978,603.79	13,894,063.40	518.82%	73,838,342.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4	0.81	-8.64%	0.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4	0.81	-8.64%	0.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04%	12.26%	-2.22%	17.22%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244,561,880.47	1,125,031,142.39	10.62%	874,774,388.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02,130,508.87	578,824,047.89	4.03%	312,277,661.72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8,415,026.20	127,238,831.01	139,619,227.85	125,211,558.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73,313.45	9,995,640.30	13,028,756.94	24,395,91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29,456.40	9,614,953.66	11,297,891.88	18,355,279.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4,735.22	-1,886,914.75	33,301,480.07	57,948,773.6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2,952.00		32,429.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237,263.00	7,456,863.00	3,560,333.3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1,997.53	3,097,479.98	265,131.12	
短期银行金融理财投资收益	838,487.76	4,161,019.9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14,655.04	1,996,071.80	366,734.06	
合计	9,996,045.25	12,719,291.11	3,491,159.6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主要业务、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营业务为液态食品包装机械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目前主要产品为流体系列设备、灌装系列设备、二次包装系列设备以及全自动高速PET瓶吹瓶设备四大品类。其中，流体系列设备主要应用于饮料、酒类、食用油、调味品等各类液态食品的前处理；灌装系列设备中的全自动高速PET瓶灌装设备应用于各种液态食品的灌装，PET瓶装水灌装设备和PET/PC桶装水灌装设备应用于纯净水、矿泉水等饮用水的灌装；二次包装设备主要应用于饮料、酒类、食用油、调味品等液态食品的二次包装；全自动高速PET瓶吹瓶设备是一种全自动拉伸吹瓶设备，主要应用于液态食品PET瓶的吹制。

公司液态食品包装一体化全面解决方案是面向液态食品包装全过程的工艺完整、功能完善的系统工程，不仅能够提供和集成液态食品包装生产线的整线设备，并能够为液态食品生产企业提供生产全过程的技术支持，面向并挖掘客户需求，为客户创造最大价值。

2、经营模式:

①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钢材、电子元器件、泵阀管件类产品、机械加工件、配套设备等，公司主要根据订单需求情况采用“以产订采”的采购管理模式，由采购部门根据销售部门的需求计划制订相应的采购计划并结合安全库存情况进行需求调整。

公司主要原材料采用直接采购和间接采购两种采购方式，由于机械加工件、包装件等多为非标准配件，且主要产品基本可实现国内供应，公司主要以向具有多年合作关系、且产品质量较好的厂商直接采购为主；而钢材等大宗原材料以及进口电子元器件等产品，由于采购规模暂未达到厂商直接采购标准且订单式采购频繁，公司多采用间接采购方式，其中钢材主要向国内知名钢贸企业采购，电子元器件多向国外厂商指定中国代理商采购。

为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保证原材料的充分、合理供给，公司实行销售部门、生产部门、采购部门协同作业的采购模式。销售部提供年度、月度销售预测，生产部根据销售预测进行内部整合，于每年年末及月末分别制定需求计划提供给采购部门。采购部门根据销售部门的需求计划制订相应的采购计划并结合安全库存情况进行需求调整。此外，采购部门会同生产部门、原材料检验部门每年对供应商进行筛选评定，确定合格供应商名单，在采购原材料等物料时通过向该等供应商询价比价或公开招标的形式进行采购。

②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大部分属于大型专用生产设备，生产周期相对较长。公司主要采用根据订单“以销定产”的生产经营模式，即根据产品的订单情况，下达生产任务，实行接单生产、按需生产，降低经营风险。

公司已建立了符合产品生产工艺的质量控制制度，在原材料入库、产品生产、成品检测等环节设立质量控制点。在原材料方面，首先定期评审和筛选供应商，其次根据相应的标准在材料入库前进行检验与试验；在生产过程中，质检部门检验员严格按照过程控制质量标准对在产品进行抽检、巡检和定点全检等过程检验；在成品检测方面，生产车间人员在成品完成后，完成自检，自检合格后报品控中心检验，成品检验合格后入库。

③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接销售为主、代理销售为辅”的销售管理模式，通过参加展会、直接拜访潜在客户、网络商务平台等方式获取订单信息，并通过投标议标或直接洽谈等销售方式达成合作目标并签订销售合同。

公司产品国内销售采用直销模式，由公司参与下游客户的招标或者通过公司销售人员直接与终端客户洽谈签订协议；公司境外的大部分销售是采用直销模式，即由公司与国外客户直接洽谈并签订合同，较少部分销售是采用代理销售模式间接出

口，即国内专门从事进出口贸易的进出口贸易商买断公司产品后自行出口销售。

3、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①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

公司所处的食品与包装机械行业属于装备制造业，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我国《国务院关于“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食品和包装机械“十二五”发展规划》、《食品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轻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轻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等国家或行业的政策均鼓励和支持液态食品包装机械的大力发展。

②下游行业飞速发展

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增长，国内居民购买能力的持续增强，消费观念将趋向进一步提高生活质量。液态食品市场的需求随着经济的发展和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稳步增长。

液态食品的品种繁多、推陈出新迅速，包装形式具有较强的时尚特征，包装形式更新换代较快，而不同的包装形式需要不同的包装机械，因此液态食品市场的快速发展以及液态食品包装形式的更新换代使得液态食品包装机械市场的更新需求及新增需求将保持快速增长。

③技术水平取得长足进步

液态食品包装机械行业经过三十多年的自主发展，部分行业领先企业通过技术创新、自主研发，在前处理设备、二次包装设备等液态食品包装机械的自动化和智能化程度，以及运行速度方面已经达到或者接近国际先进水平。公司通过不断的自主研发，在干式杀菌技术、吹灌旋一体化技术、液态食品包装一体化全面解决方案等方面的工艺技术也取得重大突破，与国际领先厂商的差距正在逐步缩小。

④应用领域的进一步扩大

近年来，液态食品包装机械行业内企业，通过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改进生产工艺，充分发挥国内液态食品包装机械的高性价比优势，利用业已掌握的成熟的液态食品包装机械技术，开始为日化行业、医药行业等行业的流体物料提供包装机械。随着国内企业技术研发实力的不断增强，下游应用领域呈现进一步扩大的态势，液态食品包装机械行业企业产品的市场前景更加广阔，有利于发行人未来市场的开拓。

4、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及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近几年，随着国民经济的持续发展和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液态食品市场将持续保持较高的增长速度，液态食品包装机械市场的更新需求及新增需求将持续稳步增长。

本行业下游行业为饮料制造业、食用油及调味品制造业、酒类制造业等液态食品行业，属于日常生活消费品行业，受宏观经济周期波动影响较小。由于本行业与下游行业具有高度的联动性，所以液态食品包装机械行业也没有非常明显的周期性。

国内液态食品包装机械行业发展时间相对较短，市场集中度较低，行业内国内企业数量较多、规模普遍较小。在PET瓶包装机械细分行业，根据中国食品和包装机械工业协会统计，市场份额较大的主要国内企业为新美星等企业。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新设一控股子公司苏州紫新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公司对其控股比例为 51%。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技术优势

技术创新能力是公司核心竞争力之一，经过多年的经验积累与技术开发，公司目前已发展成为国内液态食品包装机械领域技术创新能力显著的企业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手持专利量再创新高，2017年度获批专利154项，其中发明专利47项，名列行业前茅。公司是江苏省科技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税局与江苏省地税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中国饮料业灌装设备优秀供应商，江苏省创新型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项目承担单位，国家发改委无菌灌装产业化项目实施单位；建有“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等高规格、高水平研发平台；多年来，公司作为行业领先企业，主持或参与了《液态食品包装设备验收规范》、《液态食品超高温瞬时灭菌设备（UHT）验收规范》、《PET瓶无菌冷灌装生产线》、《聚酯PET瓶装饮料冲瓶灌装拧（旋）盖机》、《碳酸饮料、啤酒灌装压盖机技术条件》等多项国家或行业标准的制订。

液态包装机械设备属于大型机械设备，产品技术含量高、结构复杂，其制造跨越计算机数控、电气控制、机电一体化、食品工程、微生物学等多个专业领域和学科。在发展过程中，公司结合生产所需有计划的进行人才锻炼和实践培训，培养和积聚了一大批经验丰富的跨学科、复合型的专业人才；打造了行业一流的研发团队，拥有经验丰富的研发人员、高效的研发体系和高端的研发测试平台。依托高素质的技术研发人员、高端的研发测试平台以及高效的研发体系，公司不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通过技术创新、自主研发，在液态食品无菌灌装领域，打破了国际液态食品包装企业对PET瓶无菌冷灌装技术的长期垄断。

公司承担的“高速旋转式全自动吹瓶机”项目被国家科技部列入国家火炬计划项目；公司开发的“含果粒乳饮料超洁净包装生产线”被国家科技部认定为国家重点新产品；此外，公司主持的“环保轻量化瓶装饮用水吹灌旋一体化关键技术装备及应用”项目获省政府颁发江苏省科学技术奖；公司开发的“40000瓶/小时PET瓶装饮用水吹灌旋一体机”、“聚酯（PET）5升瓶装水灌装机”、“36000瓶/小时高速隔膜阀卫生型热灌装机”、“BMD80型高速节能大容量PET瓶直线式吹瓶机”等多项产品被江苏省科技厅认定为高新技术产品。

2、品牌及客户优势

公司始终将品牌建设作为企业经营管理的重中之重，多年来不断孜孜以求，通过全方位提升和优化管理水平、技术水平、质量水平、售后服务水平，打造国内液态食品包装机械行业的一线品牌形象。

同时，公司已建立起符合行业特点且适应公司自身经营的销售管理体系。公司营销中心实行总经理全面指导、营销副总分管负责和中心各部门领导具体负责的三位一体的管理体系。为不断提高销售人员的业务技能和服务意识，公司举办各种销售培训，并邀请外部专家进行讲座，从行业专识、市场开拓技巧、客户服务意识等方面不断提高员工素养。经过多年的运营探索，公司目前已建立起一直高效、稳定的销售团队，国际、国内销售和服务人员均直接面向各自负责的客户，为客户提供便捷及时、全方位的服务。同时，完善的营销和服务网络格局，更加有利于公司贴近市场，解客户需求，更快更好地把握业务机会。公司销售人员多为从业多年的员工，拥有丰富的销售经验，市场开发和维护能力较强，并已发展成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

凭借良好的技术研发能力，优越的产品性能以及卓越的售后服务等综合管理优势，公司已在饮料、酒类、食用油、调味品等液态食品行业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公司产品已经得到福建达利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娃哈哈集团有限公司、达能集团等国内外知名液态食品企业的充分认可。公司产品销售与服务不仅遍及国内主要的液态食品生产企业，更是远销欧洲、东南亚、中东、美洲、非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目前，公司品牌已在市场上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公司“新美星”商标被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认定为“江苏省著名商标”。

3、液态食品包装一体化全面解决方案优势

液态食品包装一体化全面解决方案是面向液态食品包装全过程的结构完整、功能完善的系统服务工程；不仅能够提供和集成液态食品包装生产线的整线设备，并能够为液态食品生产企业提供液态食品生产全过程的技术支持。液态食品包装一体化全面解决方案面向并挖掘客户需求，为客户创造最大价值；是液态食品包装行业发展趋势之一，可以从整线工艺、工程设计规划、人员管理等方面为用户节省成本，而且能够更好、更快地满足用户需求。

公司是能够为客户提供液态食品一体化包装系统全面解决方案的液态食品包装机械供应商，是我国液态食品包装机械行业的领先企业。作为我国行业内的领先企业，公司不仅生产和提供流体设备、灌装设备、二次包装设备以及全自动高速PET瓶吹瓶设备等整线产品，更能为下游液态食品生产企业提供从技术咨询、整厂工程设计、生产工艺流程到系统集成与安装和售后服务支持的一体化全面解决方案。在项目招投标业务中，与液态食品包装单机设备供应商相比，公司具有更大的竞争优势，有利于企业获得更多的市场份额，为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之一。

4、多应用领域的优势

自成立以来，公司以“全球领先的液体包装解决方案供应商”为愿景、以“振兴民族工业”为己任，通过自主创新，刻苦钻研液态食品包装机械的核心技术，吸收国内外先进的技术工艺，通过不断的市场实践和经验积累，公司业已成为行业内多产品类型、多技术服务、多应用领域的领先企业。公司在液态食品无菌灌装领域，打破了国际液态食品包装企业对PET瓶无菌冷灌装技术的长期垄断；在灌装设备和吹瓶设备领域，成为国内掌握PET瓶高速吹灌旋一体化生产技术的少数企业之一。

目前，公司能够为饮料制造业、酒类制造业、食用油制造业、调味品制造业等液态食品企业提供含气饮料灌装生产线、无菌冷灌装生产线、热灌装生产线、含果粒高速灌装生产线、全自动高速饮用水灌装生产线、PET瓶高速吹灌旋包装设备等技术先进、性能稳定的液态食品包装设备及多类型的液态食品包装一体化全面解决方案。

5、产品高性价比优势

通过多年的自主研发和自我创新，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公司技术水平，开发新产品，持续改进产品质量，与国外产品相比，公司产品在成本和价格方面具有明显的优势。成本方面，国内拥有较低的人力资源成本、管理成本和原材料成本；价格方面，本公司产品价格与国外同类产品相比具有较强的价格优势，随着公司技术水平的提升和品牌影响力的增强，未来还有较大的提升空间；产品质量方面，公司生产的高端产品的产能和稳定性已基本接近国外产品的水平。综合考虑公司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公司产品具有较高的性价比优势，不断替代进口产品，提高在中高端液态食品包装机械市场的占有率。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28日由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主营业务为液态食品包装机械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目前主要产品为流体系列设备、灌装系列设备、二次包装系列设备以及全自动高速PET瓶吹瓶设备。公司秉承为“创新驱动发展，品质赢得市场”经营理念，以“全球领先的液体包装解决方案供应商”为愿景、以“振兴民族工业”为己任、以“帮客户建设理想工厂、助员工实现人生梦想”为使命。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商品受钢材价格波动、国内外政策环境等多种因素的影响而价格上涨，制造成本增加，对公司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公司面对严峻的挑战，管理层采取措施积极应对，对内深挖潜力，创新管理使得运营成本更加科学合理；对外抢抓机遇，狠抓产品质量和服务，提高产品综合性价比，为客户创造更大价值。围绕产值指标，公司在报告期内大力投入生产设备，加大投产，进一步提高了产品品质和交付效率；在营销上，公司狠抓新产品和重点产品的推广，以多签优质合同和战略性订单为目标；在产品设计上，公司始终坚持“精益研发”意识，持之以恒落实全面推行三维设计，坚持标准化、模块化设计，紧扣稳定可靠耐用、极高的单机和整线效率、极低的次品率、极低的能耗及操作维护方便等五个方面精准发力；在内部管理上，公司践行“能者上、平者让、庸者下”的用人方针，加强干部管理，充分挖掘敢于担当和有能力担当的员工和干部，共同合力做好产品，提升效率，保障员工收益和公司效益同步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IPO募投项目的建设正有序推进中，至2017年10月，公司三大募投项目PET瓶高速吹灌旋包装设备生产项目、全自动PET瓶无菌冷灌装成套设备生产项目、二次包装系列设备生产项目已基本开始达到投产状态，部分效益开始显现。募投项目的建设，大大加强了公司在研发、销售和生产等方面的综合实力，其所带来的综合效益在未来几年会持续释放。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扩大公司产能，丰富公司产品线，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公司在干式杀菌灌装成套设备、非饮料灌装成套设备、智能物流仓储系统成套设备等领域的研发与生产水平，优化和扩充公司产品结构，强化公司在液体包装机械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加快战略布局，公司启动了再融资计划，拟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9亿元用于上述三大项目建设。目前，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待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后方能实施。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高度重视自主创新，不断增加研发投入、提高技术水平和产品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新产品开发7项，分别为30000瓶/小时无菌颗粒灌装吹灌旋一体机、72000瓶/小时无臭氧矿泉水吹灌旋一体机、72000瓶/小时苏打水吹灌旋一体机、15L超大PET瓶装水吹灌旋一体机、颗粒杀菌机、磁导航电动叉车、12车位自动立体车库，同时完成技改项目53个。全年共获得授权专利154项，其中发明专利47项，实用新型专利107项，名列行业前茅。此外，公司还在报告期内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奖”、“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中国轻工业装备制造行业30强企业”、“食品饮料工程年度创新产品奖”等多项荣誉。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实现营业收入50048.46万元，同比增长10.2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929.36万元，同比降低0.5%。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00,484,643.95	100%	454,057,839.19	100%	10.22%
分行业					
液态包装机械行业	496,392,733.48	99.18%	450,186,352.43	99.15%	10.26%
其他业务收入	4,091,910.47	0.82%	3,871,486.76	0.85%	5.69%
分产品					
流体系列设备	57,976,334.21	11.58%	40,079,951.76	8.83%	44.65%
灌装系列设备	126,387,584.24	25.25%	118,029,483.00	25.99%	7.08%
二次包装系列设备	136,862,233.74	27.35%	141,492,891.49	31.16%	-3.27%
PET 瓶吹瓶设备	140,998,277.66	28.17%	119,744,666.96	26.37%	17.75%
备件及其他	34,168,303.63	6.83%	30,839,359.22	6.79%	10.79%
其他业务收入	4,091,910.47	0.82%	3,871,486.76	0.85%	5.69%
分地区					
国内	253,569,987.22	50.66%	301,305,021.01	66.36%	-15.84%
出口	246,914,656.73	49.34%	152,752,818.18	33.64%	61.6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液态包装机械行业	496,392,733.48	309,940,137.95	37.56%	10.26%	9.83%	0.24%
分产品						
流体系列设备	57,976,334.21	35,049,060.88	39.55%	44.65%	38.99%	2.47%
灌装系列设备	126,387,584.24	81,251,792.09	35.71%	7.08%	6.89%	0.11%
二次包装系列设备	136,862,233.74	88,553,188.31	35.30%	-3.27%	1.10%	-2.81%
PET 瓶吹瓶设备	140,998,277.66	91,454,197.15	35.14%	17.75%	18.21%	-0.25%
分地区						
国内	253,569,987.22	172,617,912.29	31.92%	-15.84%	-11.98%	-2.99%
出口	246,914,656.73	139,178,195.90	43.63%	61.64%	58.66%	1.06%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液态包装机械行业	销售量	台套	144	159	-9.43%
	生产量	台套	125	126	-0.79%
	库存量	台套	71	90	-21.1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	----	--------	--------	------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液态包装机械行业	原材料	263,364,567.03	84.47%	240,757,536.72	84.82%	9.39%
液态包装机械行业	人工费用	29,114,257.43	9.34%	22,505,151.24	7.93%	29.37%
液态包装机械行业	制造费用	17,461,313.49	5.60%	18,943,638.42	6.67%	-7.82%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合并范围的变更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表决权 比例	经营范围	是否合并	
					2017年度	2016年度
新美星技术	100.00%	500.00	100.00%	液体包装工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是	是
宝德机械	100.00%	50.00	100.00%	饮料机械、制造、加工、销售	是	是
德大机械	100.00%	580.00	100.00%	饮料机械及配件制造、加工、销售	是	是
紫新包装	51.00%	300.00	51.00%	塑料制品购销,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是	否

2017年11月, 公司与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苏州紫新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300万元, 公司认缴出资153万元, 出资比例为51%。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96,466,464.7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9.2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54,296,766.89	10.85%
2	第二名	48,917,929.47	9.77%
3	第三名	35,881,633.64	7.17%
4	第四名	33,497,094.01	6.69%
5	第五名	23,873,040.75	4.77%
合计	--	196,466,464.76	39.2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2,239,047.9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0.6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0,184,850.43	2.57%
2	第二名	9,046,670.43	2.28%
3	第三名	8,800,176.50	2.22%
4	第四名	7,177,621.79	1.81%
5	第五名	7,029,728.79	1.77%
合计	--	42,239,047.93	10.6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9,694,018.30	38,153,385.50	30.25%	2017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管理费用	63,345,643.96	67,324,521.45	-5.91%	
财务费用	2,395,579.37	-2,812,031.71	185.19%	2017 年度公司汇兑损益同比增加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秉持创新驱动发展的经营理念,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全年共投入研发费用2126.61万元,完成新产品开发7项,分别为30000瓶/小时无菌颗粒灌装吹灌旋一体机、72000瓶/小时无臭氧矿泉水吹灌旋一体机、72000瓶/小时苏打水吹灌旋一体机、15L超大PET瓶装水吹灌旋一体机、颗粒杀菌机、磁导航电动叉车、12车位自动立体车库,同时完成技改项目53个。全年共获得授权专利154项,其中发明专利47项,实用新型专利107项。上述新产品的开发及专利的授权,提高了公司产品的技术水平及核心竞争力,为实现公司“全球领先的液体包装解决方案供应商”的愿景提供了坚实的技术基础。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227	216	20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7.85%	27.07%	26.61%
研发投入金额(元)	21,266,091.33	21,530,665.39	19,646,241.9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25%	4.74%	4.3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6,186,770.55	470,563,483.07	26.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0,208,166.76	456,669,419.67	11.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978,603.79	13,894,063.40	518.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903,206.21	4,247,470.34	2,511.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377,757.15	118,201,673.01	38.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74,550.94	-113,954,202.67	-53.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0,000.00	264,400,000.00	-99.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000,000.00	57,407,530.19	-37.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30,000.00	206,992,469.81	-116.6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5,947.15	106,932,330.54	-100.9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518.82%，主要是由于公司在手订单的增长，尤其是外贸订单量的上升，导致公司的货款的回收与预收都较上年有所增长。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长 2511.04%，主要是由于本期存在银行金融理财产品的到期收回。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长 38.22%，主要是由于本期存在预付购买上海房产的购房款 13774.99 万元及设备购置款，上年主要为理财投资款 11000 万元及设备购置款。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降低 53.95%，主要由于上述综合原因导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降低 99.44%，2016 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多主要是公司上年因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取得筹资款 26440 万元。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降低 37.29%，主要是公司上年存在因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3340.75 万元，及其分红支出 2400 万元，本期主要为分红支出 3600 万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降低 116.68%，主要由于上述综合原因导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降低 100.96%，主要由于上述所有原因导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838,487.76	1.23%	报告期内短期金融理财产品到期取得的投资收益。	
资产减值	10,226,066.57	15.01%	报告期内计提坏账准备。	
营业外收入	3,554,266.58	5.22%	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政府补助。	
营业外支出	18,839.05	0.03%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40,541,727.46	27.36%	339,525,367.25	30.18%	-2.82%	
应收账款	154,052,824.59	12.38%	131,867,584.02	11.72%	0.66%	
存货	412,237,159.06	33.12%	359,253,710.53	31.93%	1.19%	
投资性房地产	16,446,825.56	1.32%	17,377,903.40	1.54%	-0.22%	
固定资产	100,423,903.53	8.07%	105,582,023.24	9.38%	-1.31%	
在建工程	1,696,131.09	0.14%	1,683,660.92	0.15%	-0.01%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所有者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5,081,237.21	用于质押开具银行承兑
固定资产	27,154,803.67	用于最高额用信抵押担保的房屋建筑物
无形资产	17,798,875.13	用于最高额用信抵押担保的土地使用权
合计	80,034,916.01	—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530,000.00	0.00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6 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23,099.25	3,122.45	16,551.55	0	0	0.00%	6,692.41	银行存款	0
合计	--	23,099.25	3,122.45	16,551.55	0	0	0.00%	6,692.41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708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6] 224 号），新美星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 2,000 万股，其中新股发行 2,000 万股，无老股转让。本次新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3.22 元，募集资金总额 26,440.00 万元，扣除发行人应承担的发行费用 3,340.75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3,099.25 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4 月 20 日出具的苏公 W[2016]第 B053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公司 2017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3,122.45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已使用金额为 16,551.55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到位后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 5224.61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 11,326.93 万元），加上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 144.71 万元，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余额为 6,692.41 万元，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	调整后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
---------------	---------	----------	---------	----------	----------	----------	----------	----------	----------	----------

	(含部分变更)	总额	(1)		金额(2)	(3)= (2)/(1)	用状态日期	益		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PET 瓶高速吹灌旋包装设备生产项目	否	10,199.53	10,229.25	1,318.6	8,337.87	81.51%	2017 年 10 月 31 日	5,059.22	不适用	否
全自动 PET 瓶无菌冷灌装成套设备生产项目	否	5,700	5,700	1,009.55	3,956.78	69.42%	2017 年 10 月 31 日	1478.63	不适用	否
二次包装系列设备生产项目	否	4,170	4,170	280.8	2,729.8	65.46%	2017 年 10 月 31 日	1,811.16	不适用	否
技术与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否	3,000	3,000	513.5	1,527.1	50.90%	2017 年 10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3,069.53	23,099.25	3,122.45	16,551.55	--	--	8,349.01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23,069.53	23,099.25	3,122.45	16,551.55	--	--	8,349.0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截止 2016 年 4 月 30 日,公司 PET 瓶高速吹灌旋包装设备生产项目已投入资金 5,869.14 万元,全自动 PET 瓶无菌冷灌装成套设备生产项目已投入资金 2,847.94 万元,二次包装系列设备生产项目已投									

	入资金 1,937.72 万元, 技术与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已投入资金 672.14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尚未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存储在募集资金银行专户中, 按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严格管理和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次发行方案和招股说明书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调整后投资总额)差异-29.72 万元, 系由于会计师、律师鉴证服务属于鉴证咨询服务业务营改增试点行业, 在审验确定发行费用时, 将发行方案和招股说明书列示的审计验资及律师服务费用总额中可用于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从发行费中进行了扣除。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行业竞争格局及发展趋势

1、行业竞争格局

目前, 国内液态食品包装机械厂商上千家, 但是大部分企业规模较小、技术水平不高、产品仿制多、创新少; 拥有自主

研发实力、生产中高端产品的企业较少。总体而言，现阶段国内中低端液态食品包装机械竞争激烈，而在中高端液态食品包装机械的市场，国际领先厂商具有较为明显的竞争优势。国际上液态食品包装机械水平较高的国家主要是德国、法国、日本、意大利、瑞典、美国等，其中德国和瑞典的技术水平最高，其在包装机械的设计、制造及技术性能等方面均居于世界领先地位。但是，随着国内少数优秀企业的崛起，此种格局开始被逐步打破。在中高端市场，国内液态食品包装机械开始逐步替代国外产品，并且开始将部分中高端产品出口到国外。

近年来，凭借技术优势、品牌及客户优势、液态食品包装一体化全面解决方案优势、产品高性价比优势、以及多产品类型、多行业应用的优势，公司市场占有率不断上升、客户群体不断扩大、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不断提高。

2、行业发展趋势

未来几年，随着国民经济的持续发展和人们生活水平的持续提高，液态食品市场将持续保持较高的增长速度，液态食品包装机械市场的更新需求及新增需求将持续增长。并且伴随着国内液态食品包装机械生产企业的发展壮大，技术实力和研发水平的不断提高，液态食品包装机械的进口替代将会进一步加快。同时，凭借高性价比优势，国内优秀企业的出口将会进一步扩大，占领国外市场的更大份额。

（二）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秉承为“创新驱动发展，品质赢得市场”经营理念，以“全球领先的液体包装解决方案供应商”为愿景、以“振兴民族工业”为己任、以“帮客户建设理想工厂、助员工实现人生梦想”为使命。以高附加值、智能化的液态食品包装机械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为主业，充分发挥技术优势、品牌及客户优势、液态食品包装一体化全面解决方案优势、多应用领域优势、产品高性价比优势等竞争优势，为客户提供智能化、高性能、高附加值的产品。

未来，公司将在巩固现有业务的同时，充分发挥和升级先进的工艺技术，进一步丰富并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推动干式杀菌灌装技术的产业化；加快在非饮料包装机械领域的生产线布局，实现非饮料产品的精确定量灌装，并根据各种非饮料产品的特性进行个性化工艺设计，满足批量生产的需求；同时，在充分发挥现有二次包装机械设备生产技术的基础上，实现智能立体仓库的规模化生产，打造贯穿包装生产线和智能物流仓储系统的产存一体化智能工厂解决方案，致力成为全球领先的液体包装解决方案供应商。

（三）2018年经营计划

2018年，公司将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技术创新、完善管理制度及运行机制、加强与国内外科研机构合作，将更多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智能化、适应市场需求的流体设备、灌装设备、二次包装设备以及吹瓶设备推向市场。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销售团队建设，提升营销能力，把利润目标列入经营计划当中，对相关业务责任人实行目标责任制；不断增强国内外市场开拓能力和市场快速响应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及主营产品市场占有率，为公司进一步的国际化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随着首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逐步达到投产状态，公司将不断调整与优化产品结构，力争在未来1-2年内实现年产各类液态食品包装设备年产值10亿元。

围绕上述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公司拟重点采取以下策略和措施：

1、产品研发计划

公司将坚持自主创新技术的模式，紧跟行业最前沿技术，依托“技术与服务中心”等高规格、高水平研发平台，充分发挥公司多年的技术储备和研发经验，致力于高附加值、智能化的流体设备、灌装设备、二次包装设备以及吹瓶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公司的主要研究方向为高速吹瓶设备、高精度灌装设备、自动化及智能化二次包装设备、PET瓶无菌灌装设备等产品。

2、技术创新规划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开发与创新，并逐步完善技术创新机制，包括研发资金保障机制、技术合作机制、人才引进和培训机制、内部竞争激励机制等，充分激发研发人员的创造热情，为研发人员创造良好的工作条件和科研环境。同时，有针对性地开展与国内外科研机构的项目合作，不断提高公司在高附加值、智能化的PET瓶高速吹灌旋包装设备、全自动PET瓶无菌冷

灌装设备、全自动高速PET瓶吹瓶设备，以及智能化和自动化的二次包装设备等产品方面的自主研发优势。

3、市场开拓

未来，公司将继续在加大与原有客户合作的基础上，持续开发新客户资源，并拓展公司的产品应用领域。

（1）区域市场的开拓

在国内市场，未来公司将在稳固现有市场客户的基础上，充分利用液态食品包装机械市场快速发展、以及“进口替代”的市场机遇，大力开拓、发展中高端市场客户。以“聚焦大客户、大项目、整厂工程”的市场拓展理念，不断做深、做细国内市场，健全服务体系，进一步提高客户的满意度和忠诚度，提升“NEWAMSTAR”在国内市场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建立更加广泛、优质和稳定的客户群体，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

在国际市场，公司将持续加大资金投入，继续参加国际性的大型液态食品包装机械展览会，进一步提高品牌在国际市场的知名度；通过在全球各主要新兴销售市场，如东南亚、中东及非洲等地区，加强营销能力和扩大营销网络，提升公司的市场反应速度和售后服务能力，进一步扩大公司的出口业务规模。

（2）应用领域的拓展

未来公司持续跟踪液态食品包装机械的市场需求，积极开展与下游知名液态食品厂商的合作，顺应行业发展方向，推出符合适应下游行业发展趋势的产品。此外，公司将利用在液态食品包装机械行业积累的技术研发能力和生产实践经验，加强自主研发并与日化、医药等行业知名厂商合作，将产品推广到日化行业、医药行业等新领域。

4、人力资源发展计划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人力资源建设，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结合人力资源现状和未来需求预测，建立人力资源发展目标，制订人力资源总体规划，优化人力资源整体布局，明确人力资源引进、开发、使用、培养、考核、激励等制度和流程，实现人力资源的合理配置，全面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公司秉持优秀的员工是公司最大的财富的用人理念，奉行“以人为本，共同发展”的人才战略，充分调动和挖掘员工的创造潜力和积极性；不断完善“选人、育人、用人、留人”人才体系，明确各岗位的职责权限、任职条件和工作要求；通过公开招聘、竞争上岗等多种方式选聘优秀人才，切实做到因事设岗、以岗选人。

公司将不断完善目标管理和绩效考核体系，设置科学的业绩考核指标，对各级管理人员和全体员工进行合理的考核与评价。公司通过晋升规划、补充规划、培训开发规划、职业规划等人力资源计划确保员工队伍持续优化，实现人力资源管理的良性循环。

（四）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

1、市场竞争风险

液态食品包装机械行业在我国发展历程较短，我国液态食品包装机械长期依赖进口。近十年来，行业内优秀企业通过引进吸收和自主创新，不断提高产品质量，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在液态食品包装机械行业的市场占有率持续提高。目前，液态食品包装机械行业生产企业众多，但是规模普遍较小、技术研发实力较弱，主要集中在中低端产品提供市场；在国内液态食品包装机械中高端产品市场，国际领先厂商具有较为明显的竞争优势。

在行业竞争日趋激烈的市场环境中，倘若公司未能准确研判行业发展的市场动态及发展趋势，及时进行技术升级及业务模式创新，伴随着其他中小企业的不断发展壮大和国外厂商加速在中国设厂的本土化经营，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风险将会加大。

公司将时刻关注行业发展的市场动态及发展趋势，及时进行技术升级及业务模式创新，将相关风险降到最低。

2、存货余额较大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相对较高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要产品为液态食品包装机械，属于大型生产设备，多为根据客户具体需要定制的大型专用设备，生产周期较长；生产完成发货后，调试验收也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公司通常会有一定数量的原材料、在产品 and 产成品，导致公司期末存货余额较大。

公司存货有相应的合同订单及预收款项保障，但是，倘若未来下游客户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公司不能及时进行生产计划调整、合理库存控制并及时消化库存，则可能产生存货滞压的情况，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公司将合理控制库存并及时消化库存。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为钢材、机械加工件、泵阀管件类、电子元器件、配套设备等，主要原材料中机械加工件、泵阀管件类等的价格与钢材价格波动有一定关系。钢材价格的波动对公司主要产品生产成本会产生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虽然公司通过多种措施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但钢材系大宗商品受宏观经济波动、国内外政策环境等多种因素的影响，该等措施无法保证能够完全消除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对公司产品成本的影响。因此，如果未来该等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公司主要根据订单需求情况采用“以产订采”的采购管理模式，由采购部门根据销售部门的需求计划制订相应的采购计划并结合安全库存情况进行需求调整，将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降到最低。

4、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公司是江苏省科技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税局与江苏省地税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共拥有专利568项及多项非专利技术，拥有“可实现变速灌装的无菌灌装阀技术”、“模温控制系统技术”、“智能化集成和伺服同步控制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尽管公司已采取技术保密措施，但仍然存在技术失密或者被他人盗用的风险。一旦技术失密，即使公司借助司法程序寻求保护，但仍需为此付出大量人力、物力及时间，从而对公司的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资料保密和知识产权管理工作，制订了《技术文件管理规定》、《知识产权管理规定》等相关文件，并与技术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签订了涉及技术和商业秘密的保密协议，约定相关人员应遵守并履行与其岗位相应的保密职责。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5月0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12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未来三年(2018-2020)股东回报规划》。

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股东回报规划》明确了公司在不同发展阶段的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符合公司未来发展需求,并且更加强化了中小投资者在整个利润分配过程中的重要地位,公司将通过多种渠道更加充分地听取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意见和诉求,强化股东回报意识,增强公司利润分配的透明度,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6.0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9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80,000,000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48,000,000.00
可分配利润 (元)	181,084,940.69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 58,829,218.33 元，扣除 2017 年实施的现金分配 36,000,000.00 元，扣除 2017 年提取的盈余公积 5,882,921.83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64,138,644.19 元，2017 年度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81,084,940.69 元。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8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9 股，本年度不送红股。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80,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4,000,000.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总股本 80,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36,000,000.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拟以总股本 80,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6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48,000,0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9 股，本年度不送红股。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 年	48,000,000.00	59,293,626.32	80.95%	0.00	0.00%
2016 年	36,000,000.00	59,591,645.39	60.41%	0.00	0.00%
2015 年	24,000,000.00	49,508,161.69	48.48%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何德平;何云涛;张家港德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2)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	2016 年 04 月 25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p>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3)如其所持公司股票在承诺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何德平、何云涛及德运咨询各减持公司股份将不超过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5%且不超过 400 万股;上述两年期限届满后,本人或本公司在减持新美星股份时,将以市价且不低于新美星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的价格进行减持;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发出相关公告;(4)在公司上市后 3 年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并按照《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稳定的预案》(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二)关于稳定股价及股份回购的承诺”部分)增持公司股份。其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稳定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5)何德平及何云涛作出的承诺在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期间持续有效,不因其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p>			
	海得汇金创业投资江阴有限公司;上海海得泽广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上海汇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自增资公司之日(2012 年 8 月 3 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公司股东上海汇寅承诺:如其所持公司股票在承诺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减持,减持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减持公司股份将不超过公司股票发行后所持公司股份的 75%;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发出相关公告。”</p>	2012 年 08 月 03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褚兴安;何建锋;王德	股份限售承诺	<p>“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何建锋、王德辉及褚兴安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间接持</p>	2016 年 04 月 25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

辉		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中
何德平;何云涛;张家港德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公司董事何德平、何云涛承诺:锁定期结束后,本人若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其所持公司股票在承诺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何德平、何云涛及德运咨询各减持公司股份将不超过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5%且不超过 400 万股;上述两年期限届满后,本人或本公司在减持新美星股份时,将以市价且不低于新美星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的价格进行减持;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发出相关公告;"	2016 年 04 月 25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何德平;何云涛;张家港德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德平先生、何云涛先生以及公司股东德运咨询,分别向公司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主要内容:本承诺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控股的其他企业,本承诺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等)以及本承诺人在该等企业中的控股地位,保证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承诺人相同的义务,保证该等企业不与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同业竞争,本承诺人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新美星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016 年 04 月 25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陈红;褚兴	IPO 稳定股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进一步明确公司上市	2016 年 04	9999-12-31	正常

	安;何德平;何建锋;何洁波;何云涛;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王德辉;张家港德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价承诺	<p>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的相关要求,公司特制订预案如下:</p> <p>"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低于公司上一财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以下简称"启动条件"),则公司应按下述规则启动稳定股价措施。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一)公司回购 1、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2、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中投赞成票。3、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前三大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本预案所述前三大股东,是指何德平、何云涛和张家港德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4、公司为稳定股价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1)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的净额;(2)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人民币 500 万元;(3)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5、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超过公司上一财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公司董事会应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且在未来 3 个月内不再启动股份回购事宜。(二)前三大股东增持 1、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公司前三大股东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5 号—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业务管理》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1)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p>	月 25 日		履行中
--	---	-----	---	--------	--	-----

		<p>之日后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公司股份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低于公司上一财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2）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2、前三大股东承诺按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对公司股份进行同比例增持，且单次增持总金额不应少于人民币 500 万元，但单次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前三大股东对该等增持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1、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1）前三大股东增持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公司股份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2）前三大股东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2、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在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3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的在公司领取薪酬总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该等增持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3、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完成后，如果公司股票价格再次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低于公司上一财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则公司应依照本预案的规定，依次开展公司回购、前三大股东增持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工作。4、本公司如有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将要求其接受稳定公司股价预案和相关措施的约束。三、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一）公司回购 1、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公司回购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的 15 个交易日内做出回购股份的决</p>			
--	--	--	--	--	--

		<p>议。2、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3、公司回购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做出之日起次日开始启动回购，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日内实施完毕；4、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二) 前</p> <p>三大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1、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前三大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做出增持公告。2、前三大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公告做出之日起次日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日内实施完毕。四、约束措施前</p> <p>三大股东未履行增持股票义务，公司有权责令前三大股东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前三大股东仍不履行的，公司有权扣减其应向前三大股东支付的分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增持股票义务，公司有权责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仍不履行的，公司有权扣减其应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扣除当地最低工资水平后的全年报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拒不履行本预案规定的股票增持义务情节严重的，前三大股东或董事会、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有权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相关董事，公司董事会</p> <p>有权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五、稳定股价的进一步承诺在启动条件首次被触发后，公司前三大股东及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为避免歧义，此处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份锁定期，是指该等人士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第四条第(三)款的规定做出的承诺中载明的股份锁定期限。本预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三年。何德平、何云涛及德运咨询承诺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稳定的预案》中的相关</p>			
--	--	--	--	--	--

			规定,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并按照《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稳定的预案》增持公司股份。公司全体董事承诺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稳定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稳定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的各项义务。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稳定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的各项义务。			
陈红;陈秋红;褚兴安;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何德平;何建锋;何洁波;何云涛;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匡建东;李苒洲;王德辉;肖菲;张振峰;赵振	其他承诺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何德平、何云涛承诺: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将购回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为发行价并加上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同档次银行存款利息。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发行人律师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申报会计师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资产评估机构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等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6年04月25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陈红;褚兴安;何德平;何建锋;何	其他承诺	"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如下承诺:(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	2016年04月25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	

	浩波;何云涛;王德辉		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 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 承诺未来如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中
	何德平、何云涛	其他承诺	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如下: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若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7、不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的利益。	2017年12月02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何建锋、王德辉、匡建东、李苒洲、肖菲、侯礼栋、陈红、褚兴安	其他承诺	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如下: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若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	2017年12月02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公司	其他承诺	<p>本次发行可能导致投资者的即期回报被摊薄，为进一步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31号），优化投资回报机制，为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拟采取多种措施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增强公司的持续回报能力，本公司承诺将通过以下措施填补股东被摊薄即期回报：1、强化市场销售能力，巩固市场竞争力 公司始终立足于主营业务，多年来一直专注于液态食品包装机械行业，经过多年的经验积累与技术开发，公司目前已发展成为国内液态食品包装机械领域技术创新能力显著的企业之一。公司将通过充分发挥现有综合优势，依托现有的营销网络资源，稳定现有客户，积极开拓培育新的客户资源，以巩固公司市场竞争力。公司始终将品牌建设作为企业经营管理的重中之重，多年来不断孜孜以求，通过全方位提升和优化管理水平、技术水平、质量水平、售后服务水平，打造国内液态食品包装机械行业的一线品牌形象。依托公司技术研发优势及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公司产品质量及性能一直行业内拥有较好的口碑，产品已经得到福建达利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娃哈哈集团有限公司、达能集团等国内外知名液态食品企业的充分认可，并且产品远销欧洲、东南亚、中东、美洲、非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未来公司将依托并不断完善现有的客户关系管理系统，维护、深化与客户的合作关系，深化实施一体化全面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集成液态食品包装生产线的整线设备并对其液态食品生产全过程的提供技术支持，参与客户的规模扩张计划，与客户共同发展，从而不断强化与客户之间的粘性。公司将借助符合行业特点且适应公司自身经营的销售管理体系，在巩固现有客户的基础上，积极拓展优质新客户资源，加大市场开拓力度，</p>	2017年12月02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p>努力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2、加强材料成本管控 公司生产主要原材料为钢材、电子元器件、配套设备、泵阀管件类产品、机械加工件等，均由公司统一自行采购，该等原材料制造行业成熟，市场竞争充分，供应有保障。公司经过在液态食品行业多年的经营，建立了较为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和供、产、销流程化管理体系，在原材料成本管理方面，拥有完整的供应商管理体系及材料领用管控制度，并在生产研发过程中不断优化公司的材料耗用，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将不断优化生产工艺流程及材料成本管理体系，通过技术革新优化材料耗费，强化供应商比价政策，在保证公司产品质量不断提升的前提下，合理控制材料成本上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3、持续加强技术研发平台的建设 公司秉承“创新驱动发展，品质赢得市场”的经营理念，多年来不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积极培养专业人才，始终坚持以创新为动力的发展观。结合生产所需有计划的进行人才锻炼和实践培训，培养和积聚了一大批经验丰富的跨学科、复合型的专业人才，并建立了“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等高标准、高水平研发平台，打造了行业一流的研发团队，拥有经验丰富的研发人员、高效的研发体系和高端的研发测试平台。公司在未来将不断优化研发流程，进一步完善研发组织及研发团队建设，持续优化研发与市场信息反馈机制，进一步加强与国内知名高等院校及科研院所的合作，积极参与行业标准的制定，追踪并吸收当今行业先进技术和应用领域，不断深耕液态食品包装机械行业核心技术，以不断提升公司的技术竞争能力。4、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线，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将在资金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加快项目建设进度，统筹安排，快速推进，争取早日完成项目建设、达产并实现预期收益。同时，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董事会的决议，将本次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本次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p>			
--	--	---	--	--	--

		<p>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5、规范内部控制,加强成本费用管理 公司经过多年的经营积累,已经形成了符合行业特点且适应公司自身经营的管理体系,以有效保证公司日常经营及生产的高效运营。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将不断扩大,公司经营活动、组织架构以及管理体系均将趋于复杂,管理难度相应增加。因此,完善企业管理制度、不断优化绩效考核体系是提升公司经营业绩的必要选择。公司将在实际经营过程中不断发现问题、分析问题、总结问题、解决问题,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通过不断地尝试与修改,力争建立更为科学有效的决策机制和内部管理机制,使得公司的管理水平随着公司规模的增长不断提升,并促进公司经营业绩的提高。为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削弱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股东的影响,公司将在原有内部控制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企业内部管控,对公司内部资源配置、运营管理、资金管理等环节进一步梳理,加强成本管理,全面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6、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保证股东利益回报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持续、稳定的股东分红回报机制,增加利润分配政策决策的透明度,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分红政策,并制定了相关分红回报规划。未来,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的分红政策,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对股东给予回报,降低因本次发行引起公司即期回报的摊薄对股东收益的影响,确保本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上述填补回报措施的实施,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增厚未来收益,填补股东回报,然而,由于公司经营面临的内外部风险客观存在,上述措施的实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作出保证。本公司将积极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和理由,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不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将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p>			
--	--	--	--	--	--

			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财政部统一的会计准则要求变更会计政策,具体如下: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上述会计政策的变更,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的项目与金额未产生影响。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7年8月29日、2018年3月21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11月，公司与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新设控股子公司苏州紫新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公司控股比例为51%，注册资本300万元。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增加苏州紫新包装材料有限公司，除此之外，合并报表范围无其他变化。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滕飞、王雨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而聘请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保荐机构。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2016年9月26日，公司与上海奥尚物业有限公司签订了《上海市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租用上海奥尚物业有限公司位于上海市延安西路的房屋（建筑面积约290.96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办公，房屋类型为新建商品房。租赁期限自2016年12月16日起至2018年12月15日止。

2017年2月28日，公司与江苏省张家港经济开发区实业总公司签订了《汤联公寓1#1F-10F房屋租赁合同》，公司租用江苏省张家港经济开发区实业总公司位于汤联公寓1号楼1F-10F的房屋（建筑面积约6954平方米），用于职工住宿，租赁期限为2017年3月1日至2020年2月28日。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	11,000	0	0

合计	11,000	0	0
----	--------	---	---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中国民生银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6年10月11日	2017年01月11日	投资	协议约定	2.80%	28.66	28.66	28.66		是	不适用	
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6年10月12日	2017年01月17日	投资	协议约定	3.70%	39.33	39.33	39.33		是	不适用	
中国农业银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6年11月01日	2017年01月02日	投资	协议约定	3.45%	17.58	17.58	17.58		是	不适用	
合计			11,000	--	--	--	--	--	--	85.57	85.57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一直以来秉承为“创新驱动发展，品质赢得市场”经营理念，以“全球领先的液体包装解决方案供应商”为愿景、以“振

兴民族工业”为己任、以“帮客户建设理想工厂、助员工实现人生梦想”为使命。以高附加值、智能化的液态食品包装机械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为主业，充分发挥技术优势、品牌及客户优势、液态食品包装一体化全面解决方案优势、多应用领域优势、产品高性价比优势等竞争优势，为客户提供智能化、高性能、高附加值的产品。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注重环境保护和节能降耗，把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企业作为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通过技术创新和精益管理，实现工厂与环境和谐共赢，企业与社会共同发展。

（一）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完整的内控制度，在机制上保证所有股东能够公平的、充分的享有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

公司严格按照坚持《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坚持规范运作，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向所有股东进行信息披露；依法召开股东大会，积极主动的采取网络投票等方式扩大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比例，不断完善内控体系和法人治理结构，以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时，通过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电话、传真、电子邮箱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建立良好的互动平台，提高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

公司一贯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上市以来，本着为股东创造价值的核心理念，努力按照《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相关政策等规定积极实施和落实现金分红政策，回报公司的所有股东和投资者。

（二）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等法律法规要求，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按照国家 and 地方法律法规为员工办理了医疗、养老、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并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认真执行员工法定假期、婚假、丧假、产假、工伤假等制度。同时，公司为员工提供行业内有竞争力的薪酬以及丰富多彩的福利政策，除日常薪资之外，为员工提供免费工作餐、公寓式宿舍、通讯交通补贴、新产品开发奖、项目奖等形式化多样的货币化和非货币化福利，努力实现员工物资和精神的双丰收。

此外，公司也十分重视员工自我价值的实现与提升。报告期内，公司经过精心筹备组建了新美星学院，旨在为员工提供各种配套职业发展的培训，帮助员工成为一名爱学习、有目标、重行动、善合作的优秀员工。公司每年多次聘请专家授课，多次组织对基层员工组织技能培训，对基层管理者组织管理培训，对新入职的每一位员工进行新员工培训，让员工重新认识自己，从而挖掘自身潜能，更好的融入企业，为社会创造更多的价值。

公司还注重员工的业余生活和精神文化生活。每年通过组织运动会、春节晚会等各类文体竞赛和娱乐休闲活动等来丰富员工业余生活，努力为员工提供一个安全、舒适的工作生活环境。

（三）供应商及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秉承“创新驱动发展，品质赢得市场”的经营理念，以帮客户建设理想工厂为使命，预见并满足客户各种实质性需求，为客户提供智能化、高性能、高附加值的产品。在经济活动中充分尊重供应商、客户、债权人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构建和发展与上游供应商、下游客户的互信合作关系，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切实履行公司对供应商、对客户、对消费者的社会责任。

（四）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坚持做好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等工作，加强对环境保护的宣传工作，提高全体员工的环保意识，力求公司生产经营符合可持续发展要求。

公司在原料采购、生产、品管、仓储、销售等环节严格按照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和ISO14000环境体系执行，严格按照有关环保法规及相应标准对废水、废气等进行有效综合治理。公司在生产过程中力求环保、节能，通过改进、创新生产工艺、选择新材料等措施，在确保产品质量、美观性的同时努力将三废、能耗降至最低。

随着企业的发展壮大，公司每年向社会提供了高端人才、专业技术人才、大学毕业生、一线操作工等众多就业岗位。在不断为公司人才储备补充新鲜血液的同时也为社会的安定和谐创造了有利条件。

未来，公司仍将坚持企业社会责任与企业发展并重，追求企业与社会和谐发展，为国家持续繁荣发展和社会和谐做出自身的贡献。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公司及其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12月,公司开始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不超过4.9亿元用于干式杀菌灌装成套设备生产线建设项目、非饮料灌装成套设备生产线建设项目、智能物流仓储系统成套设备建设项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等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上述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5日和2017年12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0,000,000	75.00%				-6,299,700	-6,299,700	53,700,300	67.13%
3、其他内资持股	60,000,000	75.00%				-6,299,700	-6,299,700	53,700,300	67.1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2,480,000	15.60%				-6,300,000	-6,300,000	6,180,000	7.73%
境内自然人持股	47,520,000	59.40%				300	300	47,520,300	59.4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0,000,000	25.00%				6,299,700	6,299,700	26,299,700	32.87%
1、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25.00%				6,299,700	6,299,700	26,299,700	32.87%
三、股份总数	80,000,000	100.00%				0	0	80,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4月25日，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解除限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2017年1月11日，公司董事王德辉2017年1月11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共计300股，且其自愿无期限锁定该股份。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何德平	26,400,000	0	0	26,400,000	首发限售	2019年4月25日
何云涛	21,120,000	0	0	21,120,000	首发限售	2019年4月25日
张家港德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280,000	0	0	5,280,000	首发限售	2019年4月25日
日照汇寅新材料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00,000	2,700,000	0	900,000	首发限售	2019年4月25日
海得汇金创业投资江阴有限公司	2,200,000	2,200,000	0	0	--	--
上海海得泽广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1,400,000	1,400,000	0	0	--	--
王德辉	0		300	300	--	--
合计	60,000,000	6,300,000	300	53,700,3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1,559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10,780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何德平	境内自然人	33.00%	26,400,000	0	26,400,000	0	质押	5,636,000
何云涛	境内自然人	26.40%	21,120,000	0	21,120,000	0		
张家港德运投资 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60%	5,280,000	0	5,280,000	0		
日照汇寅新材料 科技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0%	3,600,000	0	900,000	2,700,000	质押	2,100,000
海得汇金创业投 资江阴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8%	1,981,700	-218,300	0	1,981,700		
上海海得泽广投 资管理中心（普通 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8%	1,347,000	-53,000	0	1,347,000		
#孙玉兴	境内自然人	0.27%	214,958	--	0	214,958		
周玉财	境内自然人	0.23%	182,300	--	0	182,300		
梁政	境内自然人	0.19%	155,500	--	0	155,500		
童辉荣	境内自然人	0.19%	155,100	--	0	155,1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 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 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何德平、何云涛系父子关系，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何德平持有张家港德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4.5% 的股份。公司未知其余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日照汇寅新材料科技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2,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00,000	

海得汇金创业投资江阴有限公司	1,981,700	人民币普通股	1,981,700
上海海得泽广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1,34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47,000
#孙玉兴	214,958	人民币普通股	214,958
周玉财	182,300	人民币普通股	182,300
梁政	155,500	人民币普通股	155,500
童辉荣	155,100	人民币普通股	155,100
范克俭	143,900	人民币普通股	143,900
张伟	138,200	人民币普通股	138,200
黄莉琴	1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孙玉兴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14,958 股，实际合计持有 214,958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何德平	中国	否
何云涛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何德平为公司董事长；何云涛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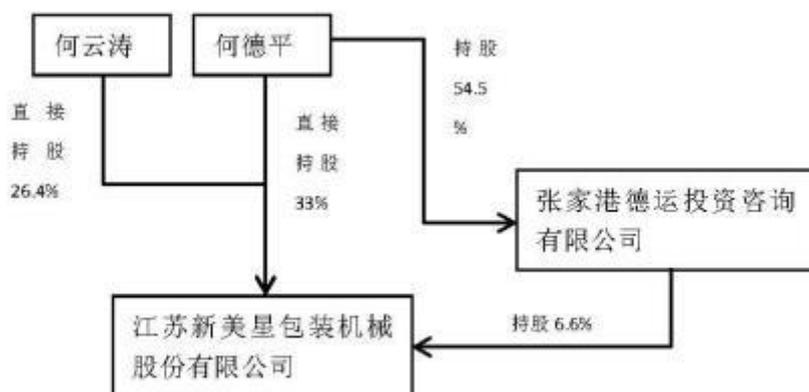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何德平	中国	否
何云涛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何德平为公司董事长；何云涛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何德平	董事长	现任	男	63	2012年06月28日	2018年07月25日	26,400,000	0	0	0	26,400,000
何云涛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4	2012年06月28日	2018年07月25日	21,120,000	0	0	0	21,120,000
何建锋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38	2012年06月28日	2018年07月25日	0	0	0	0	0
王德辉	董事	现任	男	52	2012年06月28日	2018年07月25日	0	300	0	0	300
肖菲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3	2012年06月28日	2018年07月25日	0	0	0	0	0
匡建东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4	2012年09月26日	2018年07月25日	0	0	0	0	0
李苒洲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2	2015年07月26日	2018年07月25日	0	0	0	0	0
褚兴安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12年06月28日	2018年07月25日	0	0	0	0	0
陈红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38	2012年06月28日	2018年07月25日	0	0	0	0	0
侯礼栋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29	2016年09月05日	2018年07月25日	0	0	0	0	0
徐焯	职工监事	离任	女	32	2016年	2017年	0	0	0	0	0

					10月28日	06月22日						
奚文红	职工监事	现任	女	34	2017年06月22日	2018年07月25日	0	0	0	0	0	0
张振峰	监事	现任	男	41	2012年06月28日	2018年07月25日	0	0	0	0	0	0
陈秋红	监事	现任	女	40	2012年06月28日	2018年07月25日	0	0	0	0	0	0
合计	--	--	--	--	--	--	47,520,000	300	0	0	47,520,30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徐焯	职工监事	离任	2017年06月22日	个人原因主动辞职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公司董事会设7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简历如下：

何德平先生，195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曾任职于张家港轻工机械厂，曾任江苏美星顺峰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新美星有限董事长。曾荣获“张家港市优秀企业管理者”、“张家港市科技创新创业市长奖”等荣誉称号。何德平先生具有丰富的产品研发及项目产业化经验。曾主要主持或参与“聚酯（PET）瓶装无臭氧矿泉水超洁净灌装生产线”项目、“高速PET瓶无菌冷灌装生产线”项目、“PET瓶无菌灌装技术研究与应用”项目、“高速旋转式全自动吹瓶机”项目等，作为主要起草人参与《液体食品超高温瞬时灭菌（UHT）设备验收规范》、《PET瓶无菌冷灌装生产线》、《聚酯（PET）瓶饮料冲瓶灌装拧（旋）盖机》等多项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制订。现任公司董事长，紫新包装董事长兼总经理、德运咨询董事，德大机械、新美星技术及宝德机械的执行董事、总经理。其担任公司董事长的任期为2015年7月至2018年7月。

何云涛先生，1983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曾任新美星有限营销总监、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紫新包装董事。其董事任期2015年7月至2018年7月。

何建锋先生，197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江苏晶福电器有限公司销售经理、中国吉通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公司销售经理，历任新美星有限区域销售经理、外贸部部长、营销总监、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其董事任期2015年7月至2018年7月。

王德辉先生，196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南京轻工机械厂车间主任、

质检处长、销售处长、以及新美星有限总经理、战略顾问。现任江苏经天纬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董事、战略顾问。其董事任期2015年7月至2018年7月。

肖菲先生，197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原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现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其独立董事任期2015年7月至2018年7月。

李苒洲先生，1975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非执业注册会计师会员。曾担任于《瞭望东方周刊》杂志财经栏目责任编辑、上海国咨文化传媒公司副总经理、第一财经日报财经新闻中心副主任，现任恒泰期货研究所所长、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其独立董事任期2015年7月至2018年7月。

匡建东先生，195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张家港市毛纺公司经理、张家港市羊毛衫厂党委书记、厂长、张家港鹿苑镇党委书记、张家港市经贸委副书记、副主任、市温州办事处主任、张家港经济信息委员会副主任等职、张家港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和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张家港市机械装备行业协会秘书长，市工业经济联合会、企业联合会副会长、秘书长，公司独立董事。其独立董事任期2015年7月至2018年7月。

（二）监事会成员

公司本届监事会共有3名监事，简历如下：

奚文红女士，198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现任本公司行政部部长，监事会主席，紫新包装监事。其监事任期为2017年6月至2018年7月。

张振峰先生，197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曾任职于南京轻工机械集团饮料啤酒机械公司；曾任新美星有限机加事业部部长。现任公司监事，宝德机械监事。其监事任期为2015年7月至2018年7月。

陈秋红女士，197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江苏美星顺峰机械有限公司；历任行政部部长、企管部部长。现任公司监事，德大机械监事。其监事任期为2015年7月至2018年7月。

（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何建锋先生，公司总经理，简历详见“一、董事简历”。

何云涛先生，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一、董事简历”。

褚兴安先生，196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职于西安重型机械研究所、江苏美星顺峰机械有限公司；曾任新美星有限技术总监、副总经理。曾荣获“十一五全国轻工业科技创新先进个人”等荣誉称号。曾主持两项国家发改委专项资金支持项目“果蔬产品无菌灌装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超轻量PET瓶饮料高速吹灌旋一体化成套装备制造项目”；曾主持或参与的“聚酯（PET）瓶装饮料中温灌装生产线”项目、“PET瓶无菌灌装技术研究与应用”项目荣获江苏省科技进步三等奖。主持或参与3项实用新型专利、3项发明专利的申请。参与了《液体食品包装设备验收规范》、《塑料瓶冲洗灌装旋盖机通用技术条件》、《聚酯（PET）瓶装饮料冲瓶灌装拧（旋）盖机》多项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制订。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侯礼栋先生，1988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

陈红女士，197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就职于张家港中利溶剂制造有限公司、张家港市贝尔机械有限公司；历任新美星有限财务经理、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何德平	德运咨询	执行董事	2011年12月		否

			21 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在股东单位张家港德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何德平	德大机械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3 年 03 月 20 日		否
何德平	宝德机械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5 年 04 月 06 日		否
何德平	新美星技术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6 年 08 月 10 日		否
何德平	紫新包装	董事长、总经理	2017 年 11 月 30 日		否
何德平	江苏美大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2 月 28 日		否
何云涛	紫新包装	董事	2017 年 11 月 30 日		否
何云涛	江苏大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王德辉	江苏经天纬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9 年 08 月 05 日		是
肖菲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是
肖菲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01 月 01 日	2018 年 09 月 01 日	是
李苒洲	恒泰期货有限公司	研究所所长	2015 年 01 月 01 日		是
李苒洲	上海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04 月 25 日	2020 年 04 月 19 日	是
李苒洲	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02 月 23 日	2019 年 02 月 22 日	是
李苒洲	上海比瑞吉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李苒洲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匡建东	张家港市机械装备行业协会	秘书长			是
匡建东	张家港市工业经济联合会、企业联合会	副会长、秘书长			是
匡建东	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4 月 25 日		是

奚文红	紫新包装	监事	2017年11月 30日		否
张振峰	宝德机械	监事			否
陈秋红	德大机械	监事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的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方案及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报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结合自身实际，并参照同行业和同等规模企业薪酬水平，根据公司薪酬体系、岗位职责和绩效考核体系综确定。

3、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已按规定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何德平	董事长	男	63	现任	81.7	否
何建锋	董事、总经理	男	38	现任	80.86	否
何云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4	现任	73	否
王德辉	董事	男	52	现任	15.6	否
肖菲	独立董事	男	43	现任	6	否
李苒洲	独立董事	男	42	现任	6	否
匡建东	独立董事	男	64	现任	6	否
徐焯	监事会主席	女	32	离任	9.33	否
奚文红	监事会主席	女	34	现任	8.61	否
张振峰	监事	男	41	现任	19.69	否
陈秋红	监事	女	40	现任	17.22	否
褚兴安	副总经理	男	55	现任	65.07	否
陈红	财务总监	女	38	现任	25.19	否
侯礼栋	董事会秘书	男	29	现任	21.63	否
赵振	监事	男	37	离任	3.9	否

合计	--	--	--	--	439.8	--
----	----	----	----	----	-------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0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81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04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86
销售人员	31
技术人员	227
财务人员	8
行政人员	163
合计	81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19
本科	150
大专	210
中技	298
初中及以下	138
合计	815

2、薪酬政策

公司采用的是宽带薪酬和全面薪酬体系,为员工提供行业内有竞争力的薪酬以及丰富多彩的福利政策,除日常薪资之外,为员工提供免费工作餐、公寓式宿舍、通讯交通补贴、新产品开发奖、项目奖等形式化多样的货币化和非货币化福利,努力实现员工物质和精神的双丰收。

3、培训计划

1. 培训内容与形式

1.1. 培训内容按培训类别包括知识培训、技能培训和素质培训。

1.1.1. 知识培训

不断实施员工本专业和相关专业新知识的培训，使其具备完成本职工作所必需的基本知识和迎接挑战所需的新知识。

1.1.2. 技能培训

不断实施在岗员工岗位职责、操作规程和专业技能的培训，使其在充分掌握理论的基础上，能自由地应用、发挥和提高。

1.1.3. 素质培训

不断实施价值观、职业素养、职业心态等培训，建立公司与员工之间的相互信任关系，满足员工自我实现的需要。

1.2. 培训内容按层级类别包括高层培训、中基层培训、班组长培训和普通员工培训。

1.2.1. 高层培训

以企业全面管理、战略类课程为主，侧重于理念、战略规划的培训。目的在于不断开阔高层企业经营管理思路，提升宏观战略水平。

1.2.2. 中基层培训

以部门管理、专业技术类课程为主，侧重于思路和方法的培训。目的在于使管理人员更好地理解 and 执行公司高层的决策方针，提高部门管理水平，加强管理人员与公司高层的沟通，保持上下步调和节奏一致。

1.2.3. 班组长培训

以管理技能、具体方法、技巧类课程为主，侧重于生产、质量、成本、安全、设备、人员的培训。目的在于强化班组长的角色定位，提高班组长管理技能。

1.2.4. 普通员工培训

以工作技能、专业技术类课程为主，侧重于技能的培训。目的在于提高工作效率。

1.3. 培训的形式包括内部培训与外派培训。

1.3.1. 内部培训

1) 新员工入职培训。针对引进或聘用进入公司的新员工所组织的培训，包括企业文化、规章制度、职业素养、三级安全教育等培训，可通过讲座、资料阅读及参观等方式进行。

2) 岗位培训。是对已经上岗工作的员工，根据其所从事的工作专业所进行的经常性培训，目的是不断提高员工与具体工作的相融性，提高工作绩效。

3) 转岗培训。根据工作需要，公司原有从业人员调换工作岗位时，按新岗位要求，由调入部门上一级主管对其实施的岗位技能培训。转岗培训可视为新员工培训和岗位培训的结合。

4) 资格培训。根据企业发展需要，针对公司所应具有的专业人员，公司将有计划选派有关人员参加相关培训，包括内审员培训、焊工、行车、电工及叉车驾驶员等国家规定的特殊作业人员的初、复训等。

5) 职业发展培训。为帮助员工规划其在本公司的职业发展的路径而进行的相关培训。

1.3.2. 外派培训

1) 外派培训是指公司因技术、业务、管理的特殊需要或地方政府、行业主管部门的要求，外派员工参加培训地点在公司以外的培训。

2) 培训内容包括专项培训、资格证书培训、在职研究生、EMBA课程进修培训、企业经理人培训、高级经理人海外考察等。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应由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均按照相应的权限审批后交由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越权审批或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公司共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和1次临时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并邀请律师进行了现场见证。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报告期内，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身行为，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的情形，不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亦不存在上市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形。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现有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全体董事都能够依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地履行职务和义务。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决策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的成员全部由现任董事组成。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意见和参考依据。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各位监事均能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事项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等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利益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拟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负责薪酬管理、考核和监督的专门机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的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方案及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报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媒体，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平等地获取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资产完整、人员、财务、机构及业务等方面，均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持独立性。

(1) 资产独立完整。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产完全分离，产权关系清晰，公司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2) 人员独立。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度，依国家或地方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制定了独立的人事管理制度，有关劳动、人事、工资管理等诸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法定程序产生，不存在任何股东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的情况；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中兼职。

(3) 财务独立。公司已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以及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支机构的财务管理制度，并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账簿；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4) 机构独立。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业务发展的组织结构，机构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根据《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并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行政管理（包括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完全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单位严格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亦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5) 业务独立。公司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从事的经营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拥有从事业务经营所需的相关资质；拥有独立生产经营场所，开展业务所必需的人员、资金、设备和配套设施，以及在此基础上建立起来的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也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6.52%	2017 年 05 月 26 日	2017 年 05 月 26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7-022)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9.21%	2017 年 12 月 20 日	2017 年 12 月 20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cn)披露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7-050)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肖菲	5	5	0	0	0	否	2
李苒洲	5	4	1	0	0	否	2
匡建东	5	5	0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的相关规定勤勉履行职责，忠实履行职务，积极参加历次董事会，审议各项议案。通过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现场与公司管理层沟通等方式，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各项决议执行情况，并利用专业优势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了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均被公司采纳。同时对公司利润分配、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续聘审计机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相关事项发表了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对董事会决策的公正、公平及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起到了积极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持续关注公司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指导公司审计部在内部审计过程中应重点关注和检查的事项，督促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执行。与公司聘任的审计机构积极沟通、加强联系，督促其提高审计效率，按计划进行审计工作，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考评，并对公司薪酬情况、绩效管理、奖金发放提出了建设性意见。

3、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提名委员会尽心尽责，按照《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每年对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规模和构成进行重新审查，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进行审查。

4、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发展状况，对未来一段时间内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态势进行了研究，积极探讨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布局，特别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进行了分析论证，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出可行性意见和建议，对公司经营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考核和奖惩激励机制，有效降低管理成本，提升管理效率，通过绩效考核等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增强公司的凝聚力和向心力。同时，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年03月21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	100.00%

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的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的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的为重大缺陷。</p>
定量标准	<p>公司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的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的0.5%但小于1%，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的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定量标准，以直接损失金额占公司资产总额的1%作为非财务报告重要性水平的衡量指标。当直接损失金额大于或等于资产总额的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当直接损失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1%但大于或等于资产总额的0.5%，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当直接损失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0.5%时，则认定为一般缺陷。以上定量标准中所指的财务指标值均为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内部控制缺陷可能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以重大负面影响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受到省级以上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处罚但未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受到省级以上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处罚已经对外正式披露并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则认定为重大</p>

	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新美星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规定的标准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3 月 21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3 月 2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苏公 W[2018]A08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滕飞、王雨

审计报告正文

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美星）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美星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新美星，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注释11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注释3。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2017年12月31日，随着新美星营业收入的持续增长，公司应收账款数额有所增加，对应的坏账准备计提也有所增长。	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含以下程序： ●评估并测试了管理层针对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的内部控制程序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管理层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和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我们抽样复核了管理层计算可收回金额的依据，包括管理层结合客户经营情况、市场环境、历史还款情况等对客户信用风险作出的评估； ●对于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我们复核了管理层对于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设定，并抽样复核了账龄，逾期天数等关键信息。
由于资产负债表日应收账款余额相对较高，且应收账款的可回收金额的计算需要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我们将对新美星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检查并复核管理层对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算。

收入的确认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注释26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注释26。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新美星在以下所有条件均已满足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1) 与客户签署了买卖合同 (2) 针对内销设备，新美星以产品经客户现场安装调试合格后出具验收报告或签署其他验收文件等方式，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对于外销设备，公司以取得货运提单且完成产品出口报关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3) 新美星已取得了客户的验收款，或确认针对验收款已存在收款安排。	与收入确认的评价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含以下程序： ●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检查新美星设备买卖合同条款，以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 ●就本年确认销售收入的任務单，选取全部样本，检查买卖合同及可以证明已达到验收条件的支持性文件或补充证明，以评价相关销售收入是否已按照新美星的收入确认政策确认；

由于新美星每个任务单对应的合同金额都较大，针对单个任务单销售收入确认上的差错，都会对新美星的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新美星的销售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销售收入的项目，选取样本，检查可以证明已达到验收条件的支持性文件，以评价相关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四、其他信息

新美星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新美星2017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新美星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新美星、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新美星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新美星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新美星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新美星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滕飞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雨

中国 无锡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0,541,727.46	339,525,367.2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000.00
应收账款	154,052,824.59	131,867,584.02
预付款项	23,052,063.16	22,108,172.5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10,556.86	1,497,131.4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12,237,159.06	359,253,710.53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006.29	110,011,704.99
流动资产合计	930,904,337.42	964,463,670.8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16,446,825.56	17,377,903.40
固定资产	100,423,903.53	105,582,023.24
在建工程	1,696,131.09	1,683,660.9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1,131,715.83	27,943,747.0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14,006.04	7,980,136.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4,444,961.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3,657,543.05	160,567,471.55
资产总计	1,244,561,880.47	1,125,031,142.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6,562,324.99	63,569,721.56
应付账款	139,129,692.93	123,673,816.24
预收款项	354,428,175.00	309,392,548.9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0,216,701.00	19,095,809.03
应交税费	19,292,324.16	5,440,333.5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12,886.77	1,655,098.5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21,742,104.85	522,827,327.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219,233.67	23,379,76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219,233.67	23,379,766.67
负债合计	640,961,338.52	546,207,094.5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0,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6,483,188.96	306,483,188.9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744,226.04	731,391.38

盈余公积	26,787,215.62	20,904,293.7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8,115,878.25	170,705,173.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02,130,508.87	578,824,047.89
少数股东权益	1,470,033.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3,600,541.95	578,824,047.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44,561,880.47	1,125,031,142.39

法定代表人：何德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红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5,423,350.21	335,897,421.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000.00
应收账款	154,052,824.59	131,867,584.02
预付款项	22,934,241.64	21,827,864.2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610,556.86	23,528,758.15
存货	412,237,159.06	359,253,710.53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944,258,132.36	982,575,338.0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154,385.08	13,624,385.0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8,360,986.68	103,330,531.89
在建工程	1,696,131.09	1,683,660.9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8,627,932.05	25,384,528.8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14,006.04	7,980,034.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4,444,961.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7,798,401.94	152,003,141.46
资产总计	1,252,056,534.30	1,134,578,479.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6,562,324.99	63,569,721.56
应付账款	147,742,921.39	133,236,971.70
预收款项	353,497,833.55	306,260,967.95
应付职工薪酬	20,216,701.00	19,095,809.03
应交税费	18,973,158.75	5,146,151.9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430,955.86	9,317,738.52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35,423,895.54	536,627,360.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219,233.67	23,379,76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219,233.67	23,379,766.67
负债合计	654,643,129.21	560,007,127.4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0,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8,797,022.74	308,797,022.7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744,226.04	731,391.38
盈余公积	26,787,215.62	20,904,293.79
未分配利润	181,084,940.69	164,138,644.19
所有者权益合计	597,413,405.09	574,571,352.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52,056,534.30	1,134,578,479.5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00,484,643.95	454,057,839.19
其中：营业收入	500,484,643.95	454,057,839.1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43,848,790.33	400,352,152.28

其中：营业成本	311,796,108.19	283,830,041.2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391,373.94	4,098,992.04
销售费用	49,694,018.30	38,153,385.50
管理费用	63,345,643.96	67,324,521.45
财务费用	2,395,579.37	-2,812,031.71
资产减值损失	10,226,066.57	9,757,243.7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8,487.76	4,161,019.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952.00	
其他收益	7,083,833.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611,126.38	57,866,706.84
加：营业外收入	3,554,266.58	10,644,342.98
减：营业外支出	18,839.05	90,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8,146,553.91	68,421,049.82
减：所得税费用	8,852,894.51	8,829,404.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293,659.40	59,591,645.3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293,626.32	59,591,645.39
少数股东损益	33.0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9,293,659.40	59,591,645.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9,293,626.32	59,591,645.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0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4	0.8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4	0.8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何德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红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收入	496,392,733.48	450,186,352.43
减：营业成本	309,940,137.95	282,206,326.38
税金及附加	5,818,557.72	3,306,626.27
销售费用	49,694,018.30	38,153,385.50
管理费用	62,289,869.53	66,576,165.11
财务费用	2,397,353.90	-2,813,605.15
资产减值损失	10,226,475.69	9,756,834.6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8,487.76	4,161,019.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952.00	
其他收益	7,083,833.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001,593.15	57,161,639.63
加：营业外收入	3,554,266.58	10,638,690.28
减：营业外支出	18,839.05	7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537,020.68	67,730,329.91
减：所得税费用	8,707,802.35	8,659,115.8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829,218.33	59,071,214.0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829,218.33	59,071,214.0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8,829,218.33	59,071,214.0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7,203,163.61	455,971,023.8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942,218.97	6,370,801.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41,387.97	8,221,657.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6,186,770.55	470,563,483.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0,722,183.81	290,324,848.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723,300.62	81,945,604.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745,921.94	24,343,513.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016,760.39	60,055,453.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0,208,166.76	456,669,419.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978,603.79	13,894,063.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4,718.4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838,487.76	4,247,470.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903,206.21	4,247,470.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3,377,757.15	8,201,673.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377,757.15	118,201,673.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74,550.94	-113,954,202.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0,000.00	264,4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0,000.00	264,4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000,000.00	24,0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07,530.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000,000.00	57,407,530.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30,000.00	206,992,469.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5,947.15	106,932,330.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6,486,437.40	199,554,106.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5,460,490.25	306,486,437.4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5,188,893.75	447,585,071.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942,218.97	6,369,891.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35,699.94	8,219,678.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4,166,812.66	462,174,640.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1,281,128.52	286,949,241.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868,289.92	81,189,272.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981,656.71	23,346,422.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947,564.80	59,790,477.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0,078,639.95	451,275,414.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088,172.71	10,899,226.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4,718.4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838,487.76	4,247,470.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903,206.21	4,247,470.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3,377,757.15	8,201,673.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3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907,757.15	118,201,673.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004,550.94	-113,954,202.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4,4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00,000.00	264,4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000,000.00	24,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07,530.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000,000.00	57,407,530.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00,000.00	206,992,469.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16,378.23	103,937,493.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2,858,491.23	198,920,997.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0,342,113.00	302,858,491.2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0				306,483,188.96			731,391.38	20,904,293.79		170,705,173.76		578,824,047.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0				306,483,188.96			731,391.38	20,904,293.79		170,705,173.76		578,824,047.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834.66	5,882,921.83		17,410,704.49	1,470,033.08	24,776,494.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293,626.32	33.08	59,293,659.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70,000.00	1,47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470,000.00	1,470,000.00
（三）利润分配									5,882,921.83		-41,882,921.83		-36,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882,921.83		-5,882,921.8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000,000.00	-36,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2,834.66					12,834.66	
1. 本期提取								1,800,372.70					1,800,372.70	
2. 本期使用								1,787,538.04					1,787,538.04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0				306,483,188.96			744,226,040.04	26,787,215.62			188,115,878.25	1,470,033.08	603,600,541.9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95,490,719.15			769,120.41	14,997,172.39			141,020,649.77		312,277,661.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95,490,719.15			769,120.41	14,997,172.39		141,020,649.77		312,277,661.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210,992,469.81			-37,729.03	5,907,121.40		29,684,523.99		266,546,386.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591,645.39		59,591,645.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210,992,469.81								230,992,469.8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210,992,469.81								230,992,469.8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907,121.40			-29,907,121.40		-24,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907,121.40			-5,907,121.4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000,000.00		-24,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7,729.03					-37,729.03
1. 本期提取								1,788,809.71					1,788,809.71
2. 本期使用								1,826,538.74					1,826,538.74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0				306,483,188.96			731,391,383.38	20,904,293.79		170,705,173.76		578,824,047.8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0				308,797,022.74			731,391.38	20,904,293.79	164,138,644.19	574,571,352.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0				308,797,022.74			731,391.38	20,904,293.79	164,138,644.19	574,571,352.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834.66	5,882,921.83	16,946,296.50	22,842,052.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829,218.33	58,829,218.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882,921.83	-41,882,921.83	-36,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882,921.83	-5,882,921.8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000,000.00	-36,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2,834.66			12,834.66
1. 本期提取								1,800,372.70			1,800,372.70
2. 本期使用								1,787,538.04			1,787,538.04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0				308,797,022.74			744,226.04	26,787,215.62	181,084,940.69	597,413,405.0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97,804,552.93			769,120.41	14,997,172.39	134,974,551.57	308,545,397.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97,804,552.93			769,120.41	14,997,172.39	134,974,551.57	308,545,397.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210,992,469.81			-37,729.03	5,907,121.40	29,164,092.62	266,025,954.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071,214.02	59,071,214.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210,992,469.81						230,992,469.8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210,992,469.81						230,992,469.8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907,121.40	-29,907,121.40	-24,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907,121.40	-5,907,121.4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24,000,000.00	-24,0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7,729.03			-37,729.03
1. 本期提取								1,788,809.71			1,788,809.71
2. 本期使用								1,826,538.74			1,826,538.74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0				308,797,022.74			731,391.38	20,904,293.79	164,138,644.19	574,571,352.10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的历史沿革

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而来。2012年6月18日经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以2012年5月31日为基准日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将有限公司截止2012年5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合股本5,280万元。折合股本后,何德平出资2,640万元,占总股本的50%,何云涛出资2,112万元,占总股本的40%,张家港德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出资528万,占总股本的10%。上述注册资本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苏公W[2012]B060号验资报告验证。2012年6月28日,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了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32058200006385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5,280万元,股本5,280万元,法定代表人何德平。

2012年7月25日,经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增资扩股方案,股本增加720万股,分别由上海汇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海得汇金创业投资江阴有限公司、上海海得泽广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出资人民币3,240万元认购360万股、1,980万元认购220万股、1,260万元认购140万股。增资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到6,000万元,其中:何德平出资2,640万元,占总股本的44.00%,何云涛出资2,112万元,占总股本的35.20%,张家港德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出资528万,占股本的8.80%,上海汇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360万元,占总股本的6.00%,海得汇金创业投资江阴有限公司出资220万元,占总股本的3.67%,上海海得泽广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出资140万元,占总股本的2.33%。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草案)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708号文核准,公司申请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万股,依据公司直接定价结果,确定本次发行数量为2,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22元。本次向社会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新增注册资本2,000万元,注册资本增加到8,000万元,股本总额为8,000万股。

2、公司的注册地、组织形式、组织架构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的注册地及总部地址: 张家港经济开发区南区(新泾东路)

本公司的组织形式: 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下设工程中心、营销中心、技术中心、生产中心、事业部(吹瓶、灌装、无菌灌装及流体、包装)、行政人事中心、财务中心、证券事务部等职能部门。

3、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包装专用机械制造行业，经营范围为液体包装机械、水处理设备制造及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4、财务报告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告于2018年3月20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批准报出。

5、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简称	是否合并		备注
		2017年度	2016年度	
江苏新美星液体包装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新美星技术	是	是	
张家港宝德机械有限公司	宝德机械	是	是	
江苏德大机械有限公司	德大机械	是	是	
苏州紫新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紫新包装	是	否	本期新投资的企业

注：以下涉及子公司名称的均采用以上简称。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综合评价目前可获取的信息，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不存在明显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因素。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中期包括月度、季度和半年度。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一年（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认定

母公司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控制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3）合并程序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所有重大往来余额、投资、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销。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后合并。

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参与合并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4（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其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对发生的外币交易，以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记账。其中，对发生的外币兑换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按照交易实际采用的汇率进行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将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账户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按照资产负债表日折算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处理。其中，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属开办期间发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开办费；其余计入当期的财务费用。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项目，仍按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原记账本位币金额；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四类。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股东权益；应收款项及持有至到期投资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按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其他金融负债两类。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公司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即在重大影响以下），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将其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成本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为金融资产转移，转移金融资产可以是金融资产的全部，也可以是一部分。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两种形式：

①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②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

本公司已将全部或部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确认该全部或部分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与所转移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损益，同时将原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金融资产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损益；保留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时，继续确认该全部或部分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对于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金融资产将被终止确认：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 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除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重大的金融资产需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证明其已发生了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和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根据客户的信用程度及历年发生坏账的实际情况，按信用组合进行减值测试，以确认减值损失。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③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发生让步；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⑦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⑨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减值损失按账面价值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5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在确

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	0.00%	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
-------------	----------------------------

	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中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库存材料、在产品、产成品。

(2)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3) 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

库存材料购入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产成品及在产品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产成品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个别计价法。

(4) 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情况的存货，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提取时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部分计提并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价值得以恢复的，按恢复增加的数额（其增加数以原计提的金额有限）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及当期收益。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公司对于持有待售资产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的某项资产或处置组，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1) 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 可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取得方式不同分别采用如下方式确认：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区分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交易日所涉及资产、发行的权益工具及产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加上直接与收购有关的成本所计算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可辨认资产及其所承担的负债（包括或有负债），全部按照公允价值计量，而不考虑少数股东权益的数额。合并成本超过本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数额记录为商誉，低于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数额直接在合并损益表确认。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区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③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投资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确认。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①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②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

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4) 共同控制和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当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其中，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投资性房地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价，折旧与摊销按资产的估计可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计算，其中房产按法定使用年限与预计使用年限孰低的年限计提折旧，地产按法定使用权年限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参照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5	5%	19%-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将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固定资产：① 在租赁合同中已经约定（或者在租赁开始日根据相关条件作出合理判断），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固定资产的所有权能够转移给本公司；②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固定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 即使固定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固定资产使用寿命的 75% 及以上；④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

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的 90% 及以上；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的 90% 及以上；⑤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在建工程的计价

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作调整。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含 1 年）时间购建的固定资产、开发投资性房地产或存货所占用的专门借款或一般借款所产生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相关借款费用当同时具备以下三个条件时开始资本化：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所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资产成本；若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等。

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入账。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认。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和期限

本公司的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获得土地使用权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本公司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公司的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即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职工在为公司提供服务期间，公司依据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并向当地政府经办机构缴纳的养老保险等，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离职后福利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分别计入固定资产成本、无形资产成本、产品成本、劳务成本，或计入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亦向满足一定条件的职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等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设定受益负债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设定受益义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采用与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和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3、预计负债

(1) 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计量方法

按清偿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24、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公司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满足业绩条件和服务期限条件的期间，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成本或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可行权日之前，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累计金额反映了等待期已届满的部分以及本公司对最终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5、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公司以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分类为基础，确定该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等的会计处理。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无论其名称中是否包含“债”，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作为本公司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无论其名称中是否包含“股”，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其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如分类为债务工具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从权益中扣除。

26、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商品销售以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收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针对内销设备，公司以产品经客户现场安装调试合格后出具验收报告或签署其他验收文件等方式，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对于外销设备，公司以取得货运提单且完成产品出口报关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27、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企业合并；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9、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0、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安全生产费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的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安全生产条件。

依照国家有关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以及具有类似性质的各项费用，在所有者权益中“减：库存股”和“盈余公积”之间增设“专项储备”项目单独反映。安全生产费用在计提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并相应增加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时，属于费用性的支出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的支出，先通过在建工程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 终止经营的确认标准及会计处理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已被公司处置或被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可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①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仅仅是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上述会计政策的变更，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的项目与金额未产生影响，

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上述会计政策的变更，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的项目与金额未产生影响，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上述会计政策的变更，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的项目与金额未产生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其他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

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公司 17%、新美星技术 3%，德大机械房产出租执行的税率为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5%
企业所得税		公司 15%，子公司均为 25%
教育费附加		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新美星	15%
德大机械	25%
宝德机械	25%
新美星技术	25%
紫新包装	25%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办法的通知》（财税[2002]7号）等文件规定，公司自营出口自产货物享受增值税退税政策，退税率为15%-17%。

(2) 企业所得税

依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公司被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GR201732002064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公司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执行优惠税率15%。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305,460,490.25	306,486,437.40
其他货币资金	35,081,237.21	33,038,929.85
合计	340,541,727.46	339,525,367.25

其他说明

1.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32,978,858.36元，保函保证金2,102,378.85元。期初余额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31,213,829.85元，保函保证金1,643,250.00元，信用证保证金181,850.00元。
2. 除其他货币资金中的保证金外，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和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0,000.00

合计		200,000.00
----	--	------------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00,000.00	
合计	1,200,0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93,813.96	0.97%	2,093,813.96	100.00%		2,093,813.96	1.14%	2,093,813.96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2,683,569.25	98.20%	58,630,744.66	27.57%	154,052,824.59	180,449,363.13	97.88%	48,581,779.11	26.92%	131,867,584.0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05,180.32	0.83%	1,805,180.32	100.00%		1,805,180.32	0.98%	1,805,180.32	100.00%	
合计	216,582,563.53	100.00%	62,529,738.94	28.87%	154,052,824.59	184,348,357.41	100.00%	52,480,773.39	28.47%	131,867,584.0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株洲太子奶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93,813.96	2,093,813.96	100.00%	破产
合计	2,093,813.96	2,093,813.96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97,231,562.18	4,861,578.11	5.00%
1 至 2 年	37,856,580.36	3,785,658.04	10.00%
2 至 3 年	21,614,485.86	6,484,345.76	30.00%
3 至 4 年	20,945,257.95	10,472,628.98	50.00%
4 至 5 年	10,045,745.64	8,036,596.51	80.00%
5 年以上	24,989,937.26	24,989,937.26	100.00%
合计	212,683,569.25	58,630,744.66	27.5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048,965.5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元）	占应收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元）
第一名	23,256,898.99	10.74	1,162,844.95
第二名	8,865,627.00	4.09	2,659,688.10
第三名	8,682,396.66	4.01	434,119.83
第四名	7,350,975.00	3.39	367,548.75
第五名	6,319,470.16	2.92	315,973.51
合计	54,475,367.81	25.15	4,940,175.14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2,012,002.07	95.49%	21,795,910.19	98.59%
1 至 2 年	802,072.69	3.48%	50,000.00	0.23%
3 年以上	237,988.40	1.03%	262,262.40	1.18%
合计	23,052,063.16	--	22,108,172.59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元）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非关联	2,619,130.87	11.36	1 年以内	未到货
第二名	非关联	2,576,200.00	11.18	1 年以内	未到货
第三名	非关联	1,334,000.00	5.79	2 年以内	未到货
第四名	非关联	1,326,000.00	5.75	2 年以内	未到货
第五名	非关联	737,500.01	3.20	1 年以内	未到货
合计		8,592,830.88	37.28		

其他说明：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无账龄超过一年以上大额预付款项情况，账龄超过一年以上预付款项为104.01万元，占预付款项总额的4.51%，主要为结算尾款。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1,907,524.85	100.00%	896,967.99	47.02%	1,010,556.86	2,216,998.43	100.00%	719,866.97	32.47%	1,497,131.46

其他应收款										
合计	1,907,524.85	100.00%	896,967.99	47.02%	1,010,556.86	2,216,998.43	100.00%	719,866.97	32.47%	1,497,131.4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957,053.85	47,852.69	5.00%
1 至 2 年	30,130.00	3,013.00	10.00%
2 至 3 年	341.00	102.30	30.00%
4 至 5 年	370,000.00	296,000.00	80.00%
5 年以上	550,000.00	550,000.00	100.00%
合计	1,907,524.85	896,967.99	47.0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7,101.0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投标保证金	1,180,000.00	1,51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292,950.00	160,000.00
ATA 单证册担保金		328,200.00
职工备用金	434,574.85	210,185.68
其他		8,612.75

合计	1,907,524.85	2,216,998.43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投标保证金	500,000.00	五年以上	26.21%	500,000.00
第二名	投标保证金	320,000.00	四至五年	16.78%	256,000.00
第三名	投标保证金	300,000.00	一年以内	15.73%	15,000.00
第四名	押金及保证金	155,750.00	一年以内	8.17%	7,787.50
第五名	押金及保证金	100,000.00	四年以上	5.24%	90,000.00
合计	--	1,375,750.00	--	72.13%	868,787.50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8,865,591.21		78,865,591.21	59,474,995.84		59,474,995.84
在产品	113,560,417.50		113,560,417.50	80,983,684.45		80,983,684.45
库存商品	219,811,150.35		219,811,150.35	218,795,030.24		218,795,030.24
合计	412,237,159.06		412,237,159.06	359,253,710.53		359,253,710.53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	--	----	----	-------	----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税金	10,006.29	11,704.99
短期金融理财投资		110,000,000.00
合计	10,006.29	110,011,704.99

其他说明：

无

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835,040.45	8,945,666.22		24,780,706.67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5,835,040.45	8,945,666.22		24,780,706.6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716,968.89	685,834.38		7,402,803.27
2.本期增加金额	752,164.56	178,913.28		931,077.84
(1) 计提或摊销	752,164.56	178,913.28		931,077.8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7,469,133.45	864,747.66		8,333,881.1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365,907.00	8,080,918.56		16,446,825.56
2.期初账面价值	9,118,071.56	8,259,831.84		17,377,903.40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1,952,167.84	57,585,997.51	11,787,833.72	6,624,322.36	668,396.98	178,618,718.41
2.本期增加金	2,604,601.15	1,683,813.90	350,662.39	493,918.78	506,762.45	5,639,758.67

额						
(1) 购置	45,299.15	1,683,813.90	350,662.39	493,918.78	506,762.45	3,080,456.67
(2) 在建工程转入	2,559,302.00					2,559,302.00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35,329.00			235,329.00
(1) 处置或报废			235,329.00			235,329.00
4.期末余额	104,556,768.99	59,269,811.41	11,903,167.11	7,118,241.14	1,175,159.43	184,023,148.0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3,849,720.06	34,872,416.10	9,230,790.28	4,640,190.89	443,577.84	73,036,695.17
2.本期增加金额	4,849,826.70	4,020,308.54	977,100.46	808,098.10	130,778.13	10,786,111.93
(1) 计提	4,849,826.70	4,020,308.54	977,100.46	808,098.10	130,778.13	10,786,111.93
3.本期减少金额			223,562.55			223,562.55
(1) 处置或报废			223,562.55			223,562.55
4.期末余额	28,699,546.76	38,892,724.64	9,984,328.19	5,448,288.99	574,355.97	83,599,244.5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5,857,222.23	20,377,086.77	1,918,838.92	1,669,952.15	600,803.46	100,423,903.53
2.期初账面价值	78,102,447.78	22,713,581.41	2,557,043.44	1,984,131.47	224,819.14	105,582,023.2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领秀龙城二期的六套房产	2,559,302.00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无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区改扩建工程	1,696,131.09		1,696,131.09	1,683,660.92		1,683,660.92
合计	1,696,131.09		1,696,131.09	1,683,660.92		1,683,660.9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厂区改扩建		168.36	1.25			169.61						其他
债务重组资产			255.93	255.93								其他
合计		168.36	257.18	255.93		169.61	--	--				--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0,968,666.60			2,766,414.63	33,735,081.23
2.本期增加金额				4,176,459.96	4,176,459.96
(1) 购置				4,176,459.96	4,176,459.9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0,968,666.60			6,942,874.59	37,911,541.1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745,646.32			1,045,687.89	5,791,334.21
2.本期增加金额	624,981.72			363,509.43	988,491.15
(1) 计提	624,981.72			363,509.43	988,491.1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370,628.04			1,409,197.32	6,779,825.3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5,598,038.56			5,533,677.27	31,131,715.83
2.期初账面价值	26,223,020.28			1,720,726.74	27,943,747.0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3,426,706.93	9,514,006.04	53,200,640.36	7,980,136.97
合计	63,426,706.93	9,514,006.04	53,200,640.36	7,980,136.97

13、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购买上海房产的购房款	137,749,950.00	
预付设备购置款项	16,695,011.00	
合计	154,444,961.00	

其他说明：

预付购买上海房产的购房款系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上海储光路1588弄608号的房屋，用于公司上海综合化运营管理场所的建立，拟购买的办公楼建筑面积约为3,061.11平方米。上述《关于拟购买运营管理用办公场地的议案》，已经2017年3月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期上述上海房产的相关过户与移交手续尚未完成。

1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6,562,324.99	63,569,721.56
合计	86,562,324.99	63,569,721.5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32,912,923.61	116,744,222.47
1 至 2 年	1,712,626.19	2,271,055.79
2 至 3 年	1,513,503.87	1,408,932.21
3 至 4 年	450,283.22	552,468.10
4 至 5 年	329,974.10	1,065,379.03
5 年以上	2,210,381.94	1,631,758.64
合计	139,129,692.93	123,673,816.2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总额为 621.68 万元，占应付账款总额的 4.47%，主要是公司为完成项目订单购买所需的部分配套设备质保金及结算尾款。

1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90,403,441.33	203,176,387.12
1 至 2 年	76,537,889.43	62,844,656.75
2 至 3 年	46,313,150.45	25,134,227.77
3 至 4 年	24,831,467.10	5,654,043.44
4 至 5 年	4,101,353.27	7,426,835.22
5 年以上	12,240,873.42	5,156,398.64
合计	354,428,175.00	309,392,548.9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37,790,000.00	合同履行中
第二名	18,980,940.00	合同履行中
第三名	8,742,982.88	合同履行中
第四名	6,779,384.60	合同变更延期
第五名	5,418,000.00	合同履行中
合计	77,711,307.48	--

1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9,095,809.03	87,890,598.92	86,769,706.95	20,216,701.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994,039.13	3,994,039.13	
合计	19,095,809.03	91,884,638.05	90,763,746.08	20,216,701.0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095,809.03	77,203,334.53	76,082,442.56	20,216,701.00
2、职工福利费		6,370,919.72	6,370,919.72	
3、社会保险费		2,259,786.67	2,259,786.6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37,846.13	1,737,846.13	
工伤保险费		419,005.52	419,005.52	
生育保险费		102,935.02	102,935.02	
4、住房公积金		2,056,558.00	2,056,558.00	
合计	19,095,809.03	87,890,598.92	86,769,706.95	20,216,701.00

1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592,277.37	1,086,438.51
企业所得税	4,440,153.99	3,520,162.96
个人所得税	254,112.74	214,297.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740,599.98	73,722.66
房产税	321,934.68	227,987.25
土地使用税	170,019.80	170,019.80
教育费附加	740,600.00	73,722.67
印花税	32,625.60	18,015.00
综合基金		55,967.15
合计	19,292,324.16	5,440,333.54

其他说明：

无

19、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及代垫款项	85,938.77	154,698.52
因协议终止暂挂的款项	1,500,400.00	1,500,400.00
房产租赁押金	526,548.00	
合计	2,112,886.77	1,655,098.5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吉林龙泽矿泉饮品有限公司	1,500,400.00	因协议终止暂挂的款项
合计	1,500,400.00	--

其他说明

2016年度，客户吉林龙泽矿泉饮品有限公司因自身原因解除相关的购销合同，根据终止协议规定，客户吉林龙泽矿泉饮品有限公司相关合同的预付款650.04万元，因协议终止补偿本公司300万元，剩余350.04万元，在协议生效后30个工作日内返还200万元，余下150.04万元作为后续签订正式购销合同的预付款或另行返还。

2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3,379,766.67	729,400.00	4,889,933.00	19,219,233.67	
合计	23,379,766.67	729,400.00	4,889,933.00	19,219,233.6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拆迁补偿款	2,826,000.00			1,413,000.00			1,413,000.00	与资产相关
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补助款	13,510,000.00						13,51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效节能型PET瓶液态奶无菌包装数字化车间项目	5,600,000.00			2,963,333.00			2,636,667.00	与资产相关
减量PET瓶饮料超高速智能包装关键技术及设备研发	6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843,766.67			148,900.00			694,866.67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汽车专项补贴		729,400.00		364,700.00			364,7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3,379,766.67	729,400.00		4,889,933.00			19,219,233.67	--

其他说明：

拆迁补偿款项系张家港市人民政府以《关于同意对冶金工业园辖区范围内实施规划拆迁的批复》（张政发[2008]101号）批准，对张家港市冶金工业园规划区建设范围内实施征地房屋拆迁，公司位于张家港市二千河东、沿江公路两侧的老厂区属于征迁范围，公司依据签订的拆迁补偿协议共计收到张家港市财政预算拨付的搬迁补偿款1,780.70万元，2009年度已确认拆迁资产损失367.70万元，余款1,413.00万元作为重建资金按照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内平均分摊计入各期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2016年度及以前）。

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补助款项系根据江苏省发改委转发国家发改委办公厅《关于2012年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轻纺项目复函的函知》，公司投资建设“超轻量PET瓶饮料高速吹灌旋一体化成套装备”生产线收到的固定资产投资专项补助资金。

高效节能型PET瓶液态奶无菌包装数字化车间项目系公司实施的2013年智能制造装备发展项目（高效节能型PET瓶液态奶包装数字化车间）被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列入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补助计划（发改办高技[2013]2519号）。2017年5月3日，江苏省发展改革委印发《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高效节能型PET瓶液态奶无菌包装数字化车间项目竣工验收鉴定书的通知》（苏发改稽查发（2017）488号），验收委员会认为高效节能型PET瓶液态奶无菌包装数字化车间已完成了批准的建设内容，基本达到了预期目标，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验收。根据验收竣工鉴定书，该项目总投资2548.53万元，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投资为1258.87万元，与收益相关的研发投入金额为1289.66万元。根据资产与收益之间的比例，分摊计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280万元，在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内平均分摊计入各期其他收益，本期应计入与资产相关的其他收益金额为163,333.00元；分摊计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280万元，本期计入与收益有关的其他收益的金额为280万元，本期总计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2,963,333.00元。

减量PET瓶饮料超高速智能包装关键技术及设备研发项目系2014年度江苏省科技支撑计划（工业）项目，由江苏省科技厅委托本公司承担实施。

技术改造专项资金系根据《张家港市技术改造专项（贴息）资金管理办法》（张政发规（2012）22号）等文件精神确定，该专项资金是补贴公司已购建并形成的高速高精度液态食品全自动包装生产线。该专项资金应按照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内平均分摊计入各期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2016年度及以前）。

新能源汽车专项补贴系2015年度公司购置新能源汽车数辆，根据政策规定应获得2015年度张家港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市级财政补贴金额为72.94万元，该项政府补贴与资产相关，应在在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内平均分摊计入各期其他收益。

2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0,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说明：

截止本公司本期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德平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的10,666,000股办理了质押，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40.4015%，占本公司总股份的13.3325%。

2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06,483,188.96			306,483,188.96
合计	306,483,188.96			306,483,188.9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3、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731,391.38	1,800,372.70	1,787,538.04	744,226.04

合计	731,391.38	1,800,372.70	1,787,538.04	744,226.04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安全生产费系依据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的相关规定提取并使用的安全生产费。

24、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0,904,293.79	5,882,921.83		26,787,215.62
合计	20,904,293.79	5,882,921.83		26,787,215.6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2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70,705,173.76	141,020,649.7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70,705,173.76	141,020,649.7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293,626.32	59,591,645.3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882,921.83	5,907,121.40
应付普通股股利	36,000,000.00	24,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8,115,878.25	170,705,173.7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96,392,733.48	309,940,137.95	450,186,352.43	282,206,326.38
其他业务	4,091,910.47	1,855,970.24	3,871,486.76	1,623,714.88

合计	500,484,643.95	311,796,108.19	454,057,839.19	283,830,041.26
----	----------------	----------------	----------------	----------------

27、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39,200.22	912,309.88
教育费附加	2,139,200.20	912,309.90
房产税	1,287,738.72	1,306,528.26
土地使用税	680,079.20	680,079.22
印花税	145,155.60	123,356.78
营业税		164,408.00
合计	6,391,373.94	4,098,992.04

其他说明：

无

28、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985,174.87	11,304,977.07
运输费	7,880,628.87	4,594,781.99
调试服务费	16,993,109.61	15,013,300.34
业务宣传费	6,833,897.24	4,669,140.68
招待费	2,483,389.36	1,946,654.34
其他	1,517,818.35	624,531.08
合计	49,694,018.30	38,153,385.50

其他说明：

无

2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3,300,785.78	32,655,018.09
技术开发费	19,289,857.13	21,394,160.53
折旧费	3,080,247.75	3,509,216.18

办公费	3,398,934.93	3,871,956.34
咨询服务费	815,659.79	488,985.80
税费	1,509.65	301,652.60
差旅费	1,028,203.74	1,528,098.35
无形资产摊销	721,398.01	730,551.25
业务招待费	382,860.00	663,982.80
其他	1,326,187.18	2,180,899.51
合计	63,345,643.96	67,324,521.45

其他说明：

无

30、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2,740,785.37	2,326,694.45
汇兑损益	4,778,665.14	-676,398.09
手续费	357,699.60	191,060.83
合计	2,395,579.37	-2,812,031.71

其他说明：

无

3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0,226,066.57	9,757,243.74
合计	10,226,066.57	9,757,243.74

其他说明：

无

32、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短期金融理财产品到期取得的投资收益	838,487.76	4,161,019.93

合计	838,487.76	4,161,019.93
----	------------	--------------

其他说明：

无

3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2,952.00	

34、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083,833.00	

3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3,153,430.00	7,456,863.00	3,153,430.00
因协议终止产生的利得		3,000,000.00	
其他	400,836.58	187,479.98	400,836.58
合计	3,554,266.58	10,644,342.98	3,554,266.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关于拨付上市公司 IPO 市级财政补贴的通知(苏财外金字(2016)42号)	苏州市财政局、苏州市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补助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否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招用毕业生就业奖励补贴	张家港市劳动就业管理服务中心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	否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获得的补助					
关于下达第十八届中国专利奖江苏获奖项目奖励经费的通知（苏财教（2016）256号）	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知识产权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文明考核奖励	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政府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政府关于印发张家港市企业科技创新积分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张政发规（2016）10号）	张家港市企业科技创新积分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91,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温慰问费	张家港市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下达2016年外贸稳增长促发展扶持资金的通知（张财企（2017）13号）	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商务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34,600.00		与收益相关
转发省财政厅、科技厅关于下达2016年度省科学技术奖励经费的通知（苏科资（2017）172号）	苏州市科学技术局、苏州市财政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下达 2017 年商务 发展专项资 金(第四批项 目)指标的通 知(苏财工贸 (2017) 45 号)	江苏省财政 厅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否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市政府 办公室关于 印发 2017 中 国(昆山)品 牌产品进口 交易会苏州 工作方案的 通知(苏府办 (2017) 72 号)	张家港市商 务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否	否	285,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下达 2016 年度工 业经济和信 息化专项资 金的通知》 (张财企 (2017) 23 号)	张家港市港 政局、张家 港市经济和 信息化委员 会	补助	因承担国家 为保障某种 公用事业或 社会必要产 品供应或价 格控制职能 而获得的补 助	否	否	187,130.00		与收益相关
和谐企业奖	张家港经济 开发区(杨舍 镇)总工会	奖励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下达 2017 年商务 发展专项资 金(第六批项 目)预算指标 的通知(苏财 工贸(2017) 80 号)	江苏省财政 厅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否	否	1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下达 2017 年商务 发展专项资 金(第六批项	江苏省财政 厅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否	否	300,600.00		与收益相关

目)预算指标的通知(苏财工贸(2017)102号)			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关于印发《张家港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实施细则(试用)》的通知(张科发(2017)41号)	张家港市科学技术局、张家港市知识产权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7,1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拨付2016年度质量强市奖励的通知(张财企(2017)29号)	张家港市财政局、张家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75,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3,153,430.00		--

其他说明:

无

36、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90,000.00	
其他	18,839.05		18,839.05
合计	18,839.05	90,000.00	18,839.05

其他说明:

无

3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386,763.58	10,293,031.9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33,869.07	-1,463,627.48

合计	8,852,894.51	8,829,404.43
----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8,146,553.9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221,983.0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3,239.6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11,95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51,092.52
技术开发费加成扣除影响	-1,454,991.46
所得税费用	8,852,894.51

其他说明

无

3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	2,740,785.37	2,326,694.45
政府补助及拨款	6,076,730.00	5,894,963.00
代扣代缴手续费返还	223,872.60	
合计	9,041,387.97	8,221,657.4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期间费用	45,643,953.03	52,504,029.42
银行保证金	2,042,307.36	7,461,423.66
投标保证金及其他	330,500.00	90,000.00
合计	48,016,760.39	60,055,453.0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短期金融理财产品到期收回	110,000,000.00	
短期金融理财产品到期收益	838,487.76	4,247,470.34
合计	110,838,487.76	4,247,470.3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短期金融理财产品投资净额		110,000,000.00
合计		11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发行费用		33,407,530.19
合计		33,407,530.1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9,293,659.40	59,591,645.3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226,066.57	9,757,243.7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538,276.49	12,388,704.79
无形资产摊销	1,167,404.43	1,122,694.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952.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38,487.76	-4,161,019.9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33,869.07	-1,463,627.4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983,448.53	-22,012,286.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709,231.77	-24,999,604.3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8,383,584.37	-11,730,057.54
其他	-4,512,398.34	-4,599,629.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978,603.79	13,894,063.4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5,460,490.25	306,486,437.4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6,486,437.40	199,554,106.8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5,947.15	106,932,330.54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05,460,490.25	306,486,437.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05,460,490.25	306,486,437.4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5,460,490.25	306,486,437.40

其他说明：

无

4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5,081,237.21	用于质押开具银行承兑
固定资产	27,154,803.67	用于最高额用信抵押担保的房屋建筑物

无形资产	17,798,875.13	用于最高额用信抵押担保的土地使用权
合计	80,034,916.01	--

其他说明：

无

4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30,772,996.32
其中：美元	4,699,231.85	6.5342	30,705,720.75
欧元	8,622.53	7.8023	67,275.57
应收账款	--	--	48,300,281.71
其中：美元	7,110,914.15	6.5342	46,464,135.24
欧元	235,334.00	7.8023	1,836,146.47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表决权 比例	经营范围	是否合并	
					2017年度	2016年度
新美星技术	100.00%	500.00	100.00%	液体包装工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是	是
宝德机械	100.00%	50.00	100.00%	饮料机械、制造、加工、销售	是	是
德大机械	100.00%	580.00	100.00%	饮料机械及配件制造、加工、销售	是	是
紫新包装	51.00%	300.00	51.00%	塑料制品购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	是	否

				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	--	--	--	------------	--	--

2017年11月，公司与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苏州紫新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00万元，公司认缴出资153万元，出资比例为51%。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新美星技术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研发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宝德机械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德大机械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紫新包装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贸易类	51.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月度工作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关注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与应收款项有关。

公司主要应收账款客户为国内知名液态食品厂商，信誉良好，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小。但未来受市场环境变化、客户经

营情况变动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存在因货款回收不及时、应收账款金额增多、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引致的经营风险。针对此类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了解和评估，同时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的信用评级以及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对于其他应收款，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保证金、代垫款项等，公司对此等款项与相关经济业务一并管理并持续监控，以确保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25.15%源于前五大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逾期应收款项。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其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因本公司无借款，故无基准利率变动风险。

2、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随着本公司国际化战略的进一步实施，出口业务的逐步扩大，汇率波动对公司业务的影响会有所上升，公司存在因汇率波动引致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国内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出口业务主要以美元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收账款、预付账款、应付账款等。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附注五.41“外币货币性项目”。

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张家港德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本公司股东
江苏星 A 包装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社会关系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张家港美星饮料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社会关系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

	响的企业
张家港市兰航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社会关系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江苏美星饮料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社会关系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江苏美星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社会关系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江苏贝尔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社会关系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南京弘锐达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江苏美大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江苏大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配偶实施重大影响的公司
黄秀芳	何德平配偶
何建锋/王德辉/肖菲/李苒洲/匡建东	公司董事
奚文红/张振峰/陈秋红	公司监事
徐焯	过去十二个月内曾任公司监事
褚兴安/陈红/侯礼栋	高级管理人员
黄振芳/黄振华/黄亚芳/黄玉英/徐珂/黄丽媛/穆芝萍/穆忠元/何德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社会关系、其他亲属

其他说明

公司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和其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是公司关联方

3、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何德平	200,000,000.00	2017年08月17日	2018年08月17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2017年8月公司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综合最高授信额度为20,000万元，授信期限自2017年8月17日至2018年8月17日，由何德平为该笔综合授信在最高限额20,000万元内提供担保。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	4,397,900.00	4,491,000.00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无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因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开具信用证及保函以保证金的形式进行了质押，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2,978,858.36 元，保函保证金 2,102,378.85 元。

2015 年 2 月 10 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市分行签订最高额用信合同，以公司房产及土地抵押在不超过人民币 9,500 万元的额度内向借款银行申请办理借款、保函、开具承兑汇票等业务，抵押期限自 2015 年 2 月 10 日起至 2018 年 2 月 9 日止。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项信用额度内银行借款余额为零，该项信用额度内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零，用于抵押的房产账面价值为 2,715.48 万元、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 1,779.89 万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93,813.96	0.97%	2,093,813.96	100.00%		2,093,813.96	1.14%	2,093,813.96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2,683,569.25	98.20%	58,630,744.66	27.57%	154,052,824.59	180,449,363.13	97.88%	48,581,779.11	26.92%	131,867,584.0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05,180.32	0.83%	1,805,180.32	100.00%		1,805,180.32	0.98%	1,805,180.32	100.00%	
合计	216,582,563.53	100.00%	62,529,738.94	28.87%	154,052,824.59	184,348,357.41	100.00%	52,480,773.39	28.47%	131,867,584.0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株洲太子奶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93,813.96	2,093,813.96	100.00%	破产
合计	2,093,813.96	2,093,813.96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97,231,562.18	4,861,578.11	5.00%
1 至 2 年	37,856,580.36	3,785,658.04	10.00%
2 至 3 年	21,614,485.86	6,484,345.76	30.00%
3 至 4 年	20,945,257.95	10,472,628.98	50.00%
4 至 5 年	10,045,745.64	8,036,596.51	80.00%
5 年以上	24,989,937.26	24,989,937.26	100.00%
合计	212,683,569.25	58,630,744.66	27.5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048,965.5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无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元）	占应收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元）
第一名	23,256,898.99	10.74	1,162,844.95
第二名	8,865,627.00	4.09	2,659,688.10
第三名	8,682,396.66	4.01	434,119.83
第四名	7,350,975.00	3.39	367,548.75
第五名	6,319,470.16	2.92	315,973.51
合计	54,475,367.81	25.15	4,940,175.14

2、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507,524.85	100.00%	896,967.99	4.37%	19,610,556.86	24,248,216.00	100.00%	719,457.85	2.97%	23,528,758.15
合计	20,507,524.85	100.00%	896,967.99	4.37%	19,610,556.86	24,248,216.00	100.00%	719,457.85	2.97%	23,528,758.1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957,053.85	47,852.69	5.00%
1 至 2 年	30,130.00	3,013.00	10.00%
2 至 3 年	341.00	102.30	30.00%
4 至 5 年	370,000.00	296,000.00	80.00%
5 年以上	550,000.00	550,000.00	100.00%
合计	1,907,524.85	896,967.99	47.0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7,510.1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借款	18,600,000.00	22,039,400.00
招投标保证金	1,180,000.00	1,51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292,950.00	160,000.00
ATA 单证册担保金		328,200.00
职工备用金	434,574.85	210,185.68
其他		430.32
合计	20,507,524.85	24,248,216.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关联方借款	18,600,000.00	五年以上	90.70%	
第二名	投标保证金	500,000.00	五年以上	2.44%	500,000.00
第三名	投标保证金	320,000.00	四至五年	1.56%	256,000.00

第四名	投标保证金	300,000.00	一年以内	1.46%	15,000.00
第五名	押金及保证金	155,750.00	一年以内	0.76%	7,787.50
合计	--	19,875,750.00	--		778,787.5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154,385.08		15,154,385.08	13,624,385.08		13,624,385.08
合计	15,154,385.08		15,154,385.08	13,624,385.08		13,624,385.0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新美星技术	5,508,424.30			5,508,424.30		
德大机械	5,935,042.37			5,935,042.37		
宝德机械	2,180,918.41			2,180,918.41		
紫新包装		1,530,000.00		1,530,000.00		
合计	13,624,385.08	1,530,000.00		15,154,385.08		

(2)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96,392,733.48	309,940,137.95	450,186,352.43	282,206,326.38
合计	496,392,733.48	309,940,137.95	450,186,352.43	282,206,326.38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短期金融理财产品到期取得的投资收益	838,487.76	4,161,019.93
合计	838,487.76	4,161,019.93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2,952.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237,263.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1,997.53	
短期银行金融理财投资收益	838,487.7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14,655.04	
合计	9,996,045.2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04%	0.74	0.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35%	0.62	0.6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何德平先生签名的2017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二) 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原件；
- (三)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文本。
- (四) 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德平

2018年3月20日